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7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一、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概况

一、广州市环境保护局主要职能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是广州市人民政府对所辖区域实施环境保护行政管理的职能机构，部门职能包括：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标准；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负责编制环境功能区划，拟订全市环境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水体、土壤、大气、噪声、固体废物、机动车等环境污染防治工作；负责协调组织重大环境突发污染事件应急工作，调查处理重大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故，协调和监督海洋环境保护工作。

（三）承担落实全市污染减排目标的责任。制定并组织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统筹管理全市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核发重点企业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监督各区、县级市和有关单位落实减排任务。

（四）组织、指导并协调排污费的征收、管理和使用，会同有关部门编制环境保护专项资金预算，并组织实施。

（五）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受市政府委托组织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管理权限审查综合性规划和专项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监督建设项目实施污染防治“三同时”制度。

（六）指导、协调、监督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参与生物多样性保护，组织开展对生态功能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及湿地的环境保护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示范区建设；牵头组织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

（七）受市政府委托制定年度环境保护目标，并协调、指导区、县级市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

（八）负责民用核技术应用与辐射环境安全的监督管理和污染防治工作，协调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

（九）负责环境监察、监测、统计等工作；组织建设和管理环境监测网及信息系统；组织环境质量指数预测预报，组织编制环境质量报告书，发布环境状况公报和重大环境信息。

（十）组织开展环境保护科学技术研究，推广环保应用技术示范工程，组织对外环保科技与经济合作交流。

（十一）指导区、县级市环境保护工作；协助区、县级市管理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主要领导干部。

（十二）组织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资源节约型社会建设的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十三）负责环境监察和环境保护行政稽查；组织实施排污申报登记、排污收费等各项环境管理制度。

（十四）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环保部门交办的其他

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6 个，其中：参公事业单位 1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个、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1 个。与 2016 年对比，增加一个其他单位。

纳入 2017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3	广州市环境信息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6	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7	广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其他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部门）总编制人数 501 人，在职实有人数 448 人，其中：行政编制 182 人、事业编制 250 人、军转干编制 7 人、后勤服务人员 9 人；离退休人员 253 人，其中：离休 3 人、退休 250 人。

与上年对比，编制人数增加了 2 人，在职实有人员增加了 10 人，离休人员增加了 1 人，退休人员增加了 57 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17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部门)2017 年收支总预算 22,363.94 万元(详见表一),其中:本年收入 22,363.94 万元,占收入预算 100.00%;本年支出 22,363.94 万元。

二、2017 年部门预算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部门)2017 年度收入预算 22,363.94 万元(详见表二),其中: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22,363.94 万元(含一般公共预算 22,363.94 万元),占 100.00%。

三、2017 年部门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支出预算 22,363.94 万元(详见表三)。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包括:基本支出 12,874.33 万元,占支出预算 57.57%,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303.0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5.3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66.01 万元;项目支出 8,657.15 万元,占支出预算 38.71%,其中:经常性项目 4,918.78 万元,一次性项目 3,738.37 万元;市级财政专项资金 832.46 万元,占支出预算 3.72%。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0 万元,占 0.03%;科学技术支出 515.03 万元,占 2.3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00.95 万元,占 9.8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35.70 万元,占 1.95%;节能环保支出 16,465.81 万元,占 76.63%;住房保障支出 2,739.95 万元,占 12.25%。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1.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21,531.48 万元（详见表五），比上年预算增加 1,182.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874.3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33.54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提高了离退休人员的生活补贴，增加聘用临时人员包干经费，同时增加了广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财政供养离退休人员相关经费；项目支出 8,657.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51.53 万元，主要是“广州市环境监控指挥中心基本建设项目”等一次性项目已完成不再安排。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6.5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是增加纪检监察的相关经费。

科学技术支出 515.0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5.86 万元，增长 43.39%，主要是按支出进度安排信息化项目经费，新增“广州市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信息化项目”、“广州市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信息系统”等建设项目。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00.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612.02 万元，增长 38.52%，主要是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增加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35.70 万元，比上年增加 52.78 万元，增长 13.78%，主要是因社平工资水平提高，计生达标奖标准相应调整。

节能环保支出 15,633.35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4 万元，下降 0.02%，基本去上年持平。

住房保障支出 2,739.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358.29 万元，增长 15.04%，主要是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增加住房改革支出。

（1）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安排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 2205.31 万元（具体详见表六）。

（2）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 8,657.15 万元，其中：经常性项目 4,918.78 万元，一次性项目 3,738.37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七）。

2.财政专项资金预算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财政专项资金预算 832.46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九）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7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合计 371.52 万元（详见表十），比上年预算（调整后）增加 37.03 万元，增长 11.07%。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 66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6.50 万元，用于保障 30 辆一般公务用车、13 辆执法执勤用车、26 辆特种专业用车、4 辆其他用车的运行，比上年预算（调整后）增加 37.07 万元，主要是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应急处理监测车辆专项经费”以前年度未列入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17 年纳入统计

范围，同时，局本级取消了“执法监督车辆租赁”相关经费；

4. 公务接待费预算 29.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4 万元，与上年预算基本持平。

五、会议费预算情况

2017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103.80 万元（详见表十），主要用于环境决策专家咨询会议、广州市环境宣传及科技交流会议、财政补助资金项目及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会议等，比上年预算减少 22.15 万元，下降 17.59%，主要是精简会议规模，控制会议经费，严格执行厉行节约相关规定。

六、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272.01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广州市环境保护局（部门）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3,339.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3,339.12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十一）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部门预算：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

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涵盖部门各项收支，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2.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3.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4.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指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府办函〔2014〕90号文）规定，经市政府批准设立，用于我市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发展，具有专门用途和绩效目标的，需进行二次分配的资金。

5. “三公”经费：指财政资金安排的，用于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因公出国（境）等方面的经费。

6. 会议费：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

7.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三部分 2017年部门预算表

表一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7年预算	支 出 项 目	2017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22,363.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0
(一) 一般公共预算	22,363.94	纪检监察事务	6.5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科学技术支出	515.03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科技条件与服务	515.03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00.95
三、事业收入(不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40.14
四、经营收入		抚恤	1.57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4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35.70
七、其他收入		计划生育事务	202.34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3.36
		五、节能环保支出	16,465.8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788.86
		环境监测与监察	205.87
		污染防治	3,242.18
		自然生态保护	59.90
		污染减排	6,169.00

		六、住房保障支出	2,739.95
		住房改革支出	2,739.95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2,363.94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2,363.94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22,363.94	支 出 总 计	22,363.94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 计	22,363.94	12,874.33	5,303.01	2,205.31	5,366.01	9,489.61	5,751.24	3,738.37	
				行政单位	8,987.04	5,477.82	2,055.93	1,143.09	2,278.80	3,509.22	1,969.73	1,539.49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8,987.04	5,477.82	2,055.93	1,143.09	2,278.80	3,509.22	1,969.73	1,539.49	
201	11	05	400001	派驻派出机构	6.50					6.50	6.50		
206	05	03	400001	科技条件专项	143.00					143.00		143.00	
208	05	01	4000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89.53	889.53		17.29	872.24				
208	99	01	400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4	13.84	13.84						
210	07	99	400001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0.65	70.65			70.65				
210	11	01	400001	行政单位医疗	120.00	120.00			120.00				
211	01	01	400001	行政运行	3,248.90	3,248.90	2,042.09	1,125.80	81.01				
211	01	04	400001	环境保护宣传	124.65					124.65	124.65		
211	01	05	400001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1,252.79					1,252.79	237.00	1,015.79	
211	01	06	400001	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	66.00					66.00	66.00		
211	01	99	400001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26.80					226.80	106.00	120.80	
211	02	03	400001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8.50					8.50	8.50		
211	03	01	400001	大气	350.80					350.80	190.80	160.00	
211	03	04	400001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40.00					40.00		40.00	
211	03	07	400001	排污费安排的支出	842.46					842.46	842.46		
211	03	99	400001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89.00					89.00	89.00		

211	04	01	400001	生态保护	59.90					59.90		59.90	
211	11	02	400001	环境执法监察	259.90					259.90	259.90		
211	11	99	400001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38.92					38.92	38.92		
221	02	01	400001	住房公积金	341.42	341.42			341.42				
221	02	03	400001	购房补贴	793.48	793.48			793.48				
				参公事业单位	1,472.50	798.67	393.53	128.92	276.22	673.83	49.03	624.80	
			400004	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	1,472.50	798.67	393.53	128.92	276.22	673.83	49.03	624.80	
206	05	03	400004	科技条件专项	50.00					50.00		50.00	
208	05	02	400004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23	44.23		0.76	43.47				
208	08	01	400004	死亡抚恤	1.57	1.57			1.57				
208	99	01	400004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	1.03	1.03						
210	07	99	400004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4.40	14.40			14.40				
210	11	02	400004	事业单位医疗	8.00	8.00			8.00				
211	01	01	400004	行政运行	537.12	537.12	392.50	128.16	16.46				
211	01	99	400004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80					4.80		4.80	
211	03	04	4000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36.53					36.53	36.53		
211	03	07	400004	排污费安排的支出	582.50					582.50	12.50	570.00	
221	02	01	400004	住房公积金	63.11	63.11			63.11				
221	02	03	400004	购房补贴	129.21	129.21			129.21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1,422.33	6,115.77	2,853.55	923.99	2,338.23	5,306.56	3,732.48	1,574.08	
			400002	广州市环境信息中心	1,104.30	296.27	151.86	50.06	94.35	808.03	599.00	209.03	
206	05	03	400002	科技条件专项	209.03					209.03		209.03	
208	05	02	4000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06	18.06		0.38	17.68				
208	99	01	40000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6	3.06	3.06						
210	07	99	400002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6.48	6.48			6.48				
210	11	02	400002	事业单位医疗	5.00	5.00			5.00				
211	01	03	400002	机关服务	198.48	198.48	148.80	49.68					
211	11	01	400002	环境监测与信息	599.01	0.01			0.01	599.00	599.00		
221	02	01	400002	住房公积金	20.50	20.50			20.50				
221	02	03	400002	购房补贴	44.68	44.68			44.68				
			400005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	778.01	455.54	200.05	90.45	165.04	322.47	216.37	106.10	
206	05	03	400005	科技条件专项	30.00					30.00		30.00	
208	05	02	400005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43	54.43		1.14	53.29				
208	99	01	400005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	2.25	2.25						
210	07	99	400005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90	8.90			8.90				
210	11	02	400005	事业单位医疗	7.00	7.00			7.00				
211	01	03	400005	机关服务	287.11	287.11	197.80	89.31					
211	01	99	400005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6.10					76.10		76.10	
211	02	03	400005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97.37					197.37	197.37		
211	11	01	400005	环境监测与信息	19.00					19.00	19.00		

221	02	01	400005	住房公积金	32.93	32.93			32.93				
221	02	03	400005	购房补贴	62.92	62.92			62.92				
			400006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8,564.79	4,746.90	2,190.72	680.15	1,876.03	3,817.89	2,591.40	1,226.49	
206	05	03	400006	科技条件专项	83.00					83.00		83.00	
208	05	02	400006	事业单位离退休	689.56	689.56		18.62	670.94				
208	99	01	400006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8	34.08	34.08						
210	07	99	400006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8.47	88.47			88.47				
210	11	02	400006	事业单位医疗	81.57	81.57			81.57				
211	03	07	400006	排污费安排的支出	1,300.89					1,300.89	591.00	709.89	
211	11	01	400006	环境监测与信息	5,252.17	2,818.17	2,156.64	661.53		2,434.00	2,000.40	433.60	
221	02	01	400006	住房公积金	304.00	304.00			304.00				
221	02	03	400006	购房补贴	731.05	731.05			731.05				
			400007	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975.23	617.06	310.92	103.33	202.81	358.17	325.71	32.46	
208	05	02	400007	事业单位离退休	56.26	56.26		1.33	54.93				
208	99	01	400007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8	4.98	4.98						
210	07	99	400007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44	13.44			13.44				
210	11	02	400007	事业单位医疗	11.79	11.79			11.79				
211	01	04	400007	环境保护宣传	766.11	407.94	305.94	102.00		358.17	325.71	32.46	
221	02	01	400007	住房公积金	43.64	43.64			43.64				
221	02	03	400007	购房补贴	79.01	79.01			79.01				
				其他	482.07	482.07		9.31	472.76				
			400008	广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482.07	482.07		9.31	472.76				
208	05	02	400008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8.07	388.07		9.31	378.76				
221	02	03	400008	购房补贴	94.00	94.00			94.00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7年预算	支 出 项 目	2017年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22,363.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0	6.50		
(一) 一般公共预算	22,363.94	纪检监察事务	6.50	6.5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科学技术支出	515.03	515.03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科技条件与服务	515.03	515.03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00.95	2,200.9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40.14	2,140.14		
		抚恤	1.57	1.57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4	59.24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35.70	435.70		
		计划生育事务	202.34	202.34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3.36	233.36		
		五、节能环保支出	16,465.81	16,465.8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788.86	6,788.86		
		环境监测与监察	205.87	205.87		
		污染防治	3,242.18	3,242.18		
		自然生态保护	59.90	59.90		
		污染减排	6,169.00	6,169.00		
		六、住房保障支出	2,739.95	2,739.95		

		住房改革支出	2,739.95	2,739.95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2,363.94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2,363.94	22,363.94		
二、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2,363.94	支 出 总 计	22,363.94	22,363.94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 目）	2016年预算				2017年预算							
类	款	项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 算	预算 执行	执行率 （%）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 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 目	一次性项 目
1	2	3	4	5	6	7	8	9=8÷7	10=11+15	11=12+13+ 14	12	13	14	15=16+17	16	17
				合 计	20,349.47	41,626.65	39,500.24	94.89%	21,531.48	12,874.33	5,303.01	2,205.31	5,366.01	8,657.15	4,918.78	3,738.37
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0	11.00	100.00%	6.50					6.50	6.50	
201	03			机关服务		10.00	10.00	100.00%								
201	11			纪检监察事务					6.50					6.50	6.50	
201	31			其他纪检监察办 公（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支出		1.00	1.00	100.00%								
206				二、科学技术支出	359.17	393.80	301.06	76.45%	515.03					515.03		515.03
206	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359.17	393.80	301.06	76.45%	515.03					515.03		515.03
208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1,588.93	2,633.19	2,608.24	99.05%	2,200.95	2,200.95	59.24	48.83	2,092.8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	1,530.99	2,561.69	2,546.60	99.41%	2,140.14	2,140.14		48.83	2,091.31			
208	08			抚恤	1.57	11.65	11.40	97.85%	1.57	1.57			1.57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56.37	59.85	50.24	83.94%	59.24	59.24	59.24					
210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 育支出	382.92	482.25	431.81	89.54%	435.70	435.70			435.70			
210	05			医疗保障	186.67	262.79	219.46	83.51%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191.45	213.09	205.98	96.66%	202.34	202.34			202.3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	1.57	100.00%	233.36	233.36			233.36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 划生育支出	4.80	4.80	4.80	100.00%								
211				五、节能环保支出	15,636.79	34,185.10	32,377.89	94.71%	15,633.35	7,497.73	5,243.77	2,156.48	97.48	8,135.62	4,912.28	3,223.34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751.52	7,609.85	7,416.08	97.45%	6,788.86	4,679.55	3,087.13	1,494.95	97.47	2,109.31	859.36	1,249.95
211	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929.64	813.68	661.24	81.27%	205.87					205.87	205.87	
211	03			污染防治	2,819.79	17,670.36	17,037.47	96.42%	2,409.72					2,409.72	929.83	1,479.89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145.00	145.00	143.80	99.17%	59.90					59.90		59.90
211	11			污染减排	5,990.84	7,946.21	7,119.30	89.59%	6,169.00	2,818.18	2,156.64	661.53	0.01	3,350.82	2,917.22	433.60
221				六、住房保障支出	2,381.66	3,921.31	3,770.24	96.15%	2,739.95	2,739.95			2,739.9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81.66	3,921.31	3,770.24	96.15%	2,739.95	2,739.95			2,739.95			
				行政单位					8,154.58	5,477.82	2,055.93	1,143.09	2,278.80	2,676.76	1,137.27	1,539.49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8,074.41	25,915.29	24,652.06	95.13%	8,154.58	5,477.82	2,055.93	1,143.09	2,278.80	2,676.76	1,137.27	1,539.49
201	03	05	400001	专项业务活动		10.00	10.00	100.00%								
201	31	99	400001	其他免安办办公用（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0	1.00	100.00%	6.50					6.50	6.50	
204	99	01	4000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	0.53	5.30%								
206	05	03	400001	科技条件专项	60.00	72.09	70.00	97.10%	143.00					143.00		143.00
208	05	01	4000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53.24	1,196.48	1,186.88	99.20%	889.53	889.53		17.29	872.24			
208	05	02	400001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0.27	290.27	100.00%								
208	08	01	400001	死亡抚恤	0.60	5.90	5.90	100.00%								
208	99	01	400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2	18.00	17.35	96.42%	13.84	13.84	13.84					
210	05	01	400001	行政单位医疗	70.00	112.95	112.95	100.00%								
210	07	99	400001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63.20	71.50	71.50	100.00%		70.65			70.65			
210	11	01	400001	行政单位医疗					120.00	120.00			120.00			
211	01	01	400001	行政运行	2,994.89	4,166.36	4,073.22	97.76%	3,248.90	3,248.90	2,042.09	1,125.80	81.01			
211	01	02	400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3.50	142.71	102.88	72.09%								
211	01	04	400001	环境保护宣传	70.00	64.39	64.39	100.00%	124.65					124.65	124.65	
211	01	05	400001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683.10	700.07	685.43	97.91%	1,252.79					1,252.79	237.00	1,015.79

211	01	06	400001	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					66.00					66.00	66.00	
211	01	99	400001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60.60	360.60	358.79	99.50%	226.80					226.80	106.00	120.80
211	02	03	400001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57.90	49.90	49.76	99.72%	8.50					8.50	8.50	
211	02	99	400001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692.32	618.31	466.01	75.37%								
211	03	01	400001	大气	366.80	13,301.26	13,277.27	99.82%	350.80					350.80	190.80	160.00
211	03	02	400001	水体		15.00	15.00	100.00%								
211	03	04	400001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5.00	25.00	24.98	99.92%	40.00					40.00		40.00
211	03	06	400001	辐射	25.00	25.00	24.97	99.88%								
211	03	07	400001	排污费安排的支出	33.00	1,053.00	1,012.64	96.17%	10.00					10.00	10.00	
211	03	99	400001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24.00	289.00	83.76	28.98%	89.00					89.00	89.00	
211	04	01	400001	生态保护	145.00	145.00	143.80	99.17%	59.90					59.90		59.90
211	11	01	4000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30.00	25.00	83.33%								
211	11	02	400001	环境执法监察	298.83	285.88	271.25	94.88%	259.90					259.90	259.90	
211	11	99	400001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113.50	1,134.51	578.97	51.03%	38.92					38.92	38.92	
221	02	01	400001	住房公积金	331.82	424.11	370.20	87.29%	341.42	341.42			341.42			
221	02	03	400001	购房补贴	717.49	1,297.00	1,257.36	96.94%	793.48	793.48			793.48			
				参公事业单位					1,472.50	798.67	393.53	128.92	276.22	673.83	49.03	624.80
			400004	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	1,135.79	2,276.68	2,093.43	91.95%	1,472.50	798.67	393.53	128.92	276.22	673.83	49.03	624.80
206	05	03	400004	科技条件专项					50.00					50.00		50.00
208	05	01	400004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36	9.36	100.00%								
208	05	02	400004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51	47.31	46.67	98.65%	44.23	44.23		0.76	43.47			
208	08	01	400004	死亡抚恤	0.97	1.36	1.12	81.89%	1.57	1.57			1.57			
208	99	01	400004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	1.18	0.90	76.68%	1.03	1.03	1.03					
210	05	01	400004	行政单位医疗		3.01	0.00	0.00%								
210	05	02	400004	事业单位医疗	7.00	7.00	6.45	92.20%								

210	07	99	400004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05	22.33	17.53	78.50%	14.40	14.40			14.40			
210	11	02	400004	事业单位医疗					8.00	8.00			8.00			
211	01	01	400004	行政运行	344.55	663.07	654.53	98.71%	537.12	537.12	392.50	128.16	16.46			
211	01	99	400004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20	7.20	6.71	93.18%	4.80					4.80		4.80
211	03	04	4000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 品	83.30	83.30	77.57	93.12%	36.53					36.53	36.53	
211	03	07	400004	排污费安排的支出	522.50	563.85	563.83	100.00%	582.50					582.50	12.50	570.00
211	03	99	400004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553.34	428.97	77.52%								
221	02	01	400004	住房公积金	42.16	81.61	71.61	87.75%	63.11	63.11			63.11			
221	02	03	400004	购房补贴	73.37	232.75	208.17	89.44%	129.21	129.21			129.21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1,422.33	6,115.77	2,853.55	923.99	2,338.23	5,306.56	3,732.48	1,574.08
			400002	广州市环境信息中心	1,070.40	1,293.00	1,234.89	95.51%	1,104.30	296.27	151.86	50.06	94.35	808.03	599.00	209.03
206	05	03	400002	科技条件专项	186.17	178.71	136.58	76.43%	209.03					209.03		209.03
208	05	02	4000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82	22.29	22.29	100.00%	18.06	18.06		0.38	17.68			
208	99	01	40000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2.64	2.64	2.61	99.04%	3.06	3.06	3.06					
210	05	02	400002	事业单位医疗	5.00	5.00	2.40	48.09%								
210	07	99	400002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 支出	10.24	10.24	8.36	81.69%	6.48	6.48			6.48			
210	11	02	400002	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5.00	5.00			5.00			
211	01	03	400002	机关服务	180.53	240.18	234.08	97.46%	198.48	198.48	148.80	49.68				
211	11	01	400002	环境监测与信息	609.89	742.30	738.90	99.54%	599.01	0.01			0.01	599.00	599.00	
221	02	01	400002	住房公积金	18.58	24.16	24.16	100.00%	20.50	20.50			20.50			
221	02	03	400002	购房补贴	40.53	67.47	65.49	97.07%	44.68	44.68			44.68			
			400005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	793.44	921.61	905.51	98.25%	778.01	455.54	200.05	90.45	165.04	322.47	216.37	106.10
206	05	03	400005	科技条件专项	60.00	60.00	55.20	92.00%	30.00					30.00		30.00
208	05	02	400005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29	66.89	66.51	99.43%	54.43	54.43		1.14	53.29			
208	99	01	400005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2.15	2.17	1.47	67.74%	2.25	2.25	2.25					

210	05	02	400005	事业单位医疗	6.00	6.00	5.66	94.33%								
210	07	99	400005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71	11.16	11.15	99.91%	8.90	8.90			8.90			
210	11	02	400005	事业单位医疗					7.00	7.00			7.00			
211	01	03	400005	机关服务	236.82	330.40	322.89	97.73%	287.11	287.11	197.80	89.31				
211	01	99	400005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37.20	137.20	135.26	98.59%	76.10					76.10		76.10
211	02	03	400005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79.42	145.47	145.47	100.00%	197.37					197.37	197.37	
211	11	01	400005	环境监测与信息	25.00	25.00	24.58	98.32%	19.00					19.00	19.00	
221	02	01	400005	住房公积金	25.15	34.22	34.22	100.00%	32.93	32.93			32.93			
221	02	03	400005	购房补贴	60.70	103.10	103.10	100.00%	62.92	62.92			62.92			
			400006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8,422.46	11,332.80	10,717.37	94.57%	8,564.79	4,746.90	2,190.72	680.15	1,876.03	3,817.89	2,591.40	1,226.49
206	05	03	400006	科技条件专项	53.00	53.00	24.28	45.81%	83.00					83.00		83.00
208	05	02	400006	事业单位离退休	618.21	859.56	855.09	99.48%	689.56	689.56		18.62	670.94			
208	99	01	400006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5	31.33	23.61	75.36%	34.08	34.08	34.08					
210	05	02	400006	事业单位医疗	86.88	86.88	80.20	92.31%								
210	07	99	400006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0.94	81.01	80.58	99.47%	88.47	88.47			88.47			
210	11	02	400006	事业单位医疗					81.57	81.57			81.57			
210	99	01	400006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80	4.80	4.80	100.00%								
211	03	07	400006	排污费安排的支出	1,640.19	1,750.88	1,520.49	86.84%	1,300.89					1,300.89	591.00	709.89
211	11	01	400006	环境监测与信息	4,943.62	5,728.52	5,480.61	95.67%	5,252.17	2,818.17	2,156.64	661.53		2,434.00	2,000.40	433.60
221	02	01	400006	住房公积金	285.77	371.37	371.37	100.00%	304.00	304.00			304.00			
221	02	03	400006	购房补贴	677.80	1,111.87	1,099.60	98.90%	731.05	731.05			731.05			
206	03	02	400006	社会公益研究		30.00	15.00	50.00%								
208	08	01	400006	死亡抚恤		4.39	4.39	100.00%								
210	05	01	400006	行政单位医疗		30.16	0.00	0.00%								
211	03	01	400006	大气		10.73	7.99	74.46%								

			400007	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852.97	1,075.59	1,046.89	97.33%	975.23	617.06	310.92	103.33	202.81	358.17	325.71	32.46
208	05	02	400007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92	69.53	69.53	100.00%	56.26	56.26		1.33	54.93			
208	99	01	400007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3	4.53	4.29	94.70%	4.98	4.98	4.98					
210	05	02	400007	事业单位医疗	11.79	11.79	11.79	100.00%								
210	07	99	400007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31	16.86	16.86	100.00%	13.44	13.44			13.44			
210	11	02	400007	事业单位医疗		1.57	1.57	100.00%	11.79	11.79			11.79			
211	01	04	400007	环境保护宣传	663.13	797.66	777.89	97.52%	766.11	407.94	305.94	102.00		358.17	325.71	32.46
221	02	01	400007	住房公积金	39.35	50.60	50.22	99.25%	43.64	43.64			43.64			
221	02	03	400007	购房补贴	68.94	123.05	114.74	93.25%	79.01	79.01			79.01			
				其他					482.07	482.07		9.31	472.76			
			400008	广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482.07	482.07		9.31	472.76			
208	05	02	400008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8.07	388.07		9.31	378.76			
221	02	03	400008	购房补贴					94.00	94.00			94.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预算金额	其中：主要经济分类“款”级科目预算											
			办公费	印刷费	水费	电费	物业管理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劳务费	工会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合 计	2,205.31	120.68	11.83	9.79	215.19	96.47	0.00	25.40	80.21	17.05	41.26	120.55	184.94
	行政单位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1,143.09	55.49	5.00	5.07	141.90			14.06	25.00	8.10	2.05	41.00	75.18
	参公事业单位													
400004	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	128.92	8.32	1.28					1.28	4.80	0.88	1.70	12.00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00002	广州市环境信息中心	50.06	8.38	0.60						2.00	0.49	2.51	3.03	3.32
400005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	90.45	5.15	0.79	0.70	9.06	22.77		2.46	3.54	0.58		4.71	6.64
400006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680.15	35.00	3.00	3.00	62.00	61.60		7.60	39.21	6.50	35.00	52.27	93.16
400007	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103.33	8.34	1.16	1.02	2.23	12.10			5.66	0.50		7.54	6.64
	其他													
400008	广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9.31												

备注：该表中的第3栏的“预算金额”应与“表五”第13栏“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金额保持一致。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7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合 计			8,657.15
				其中：经常性专项			4,918.78
				一次性专项			3,738.37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2,676.76
				经常性专项			1,137.27
211	01	99	400001	市环保局环境监控指挥中心物业管理费	本项目是机构运行保障费类经常性项目，是持续性项目。项目经费主要用于2017年1月至2017年12月市环境监控指挥中心的日常运作和维护费用，主要包括物业管理费用（安全保卫、车场管理、设施设备管理、卫生保洁、会务服务等）及不可预见费用等。大楼原来相关的有线电视维护费、绿化费、专业设施设备维护费、消防器材和用品更换购置、维护维修耗材购置、管道清淤、办理各项手续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列入公用经费开支，本项目只申请年度物业管理费。	该项目为常规工作, 建立统一、实时、科学、高效的环境监控指挥中心，实现环境日常监管和对环境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环境监控指挥中心的安全、正常运营，整合和提升广州市环境保护系统现有数据资源，充分发挥该指挥中心数据平台的优势。	50.00
211	11	99	400001	“十三五” 污染减排工作专项	本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开展我市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环境统计、排污许可证核发，防治污染设施关闭、闲置、拆除审批等工作，项目支出所需的工作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等。	完成省下达我市的2017年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目标任务；完成2017年环境统计年报；组织开展排污许可证核发工作；开展防治污染设施关闭、闲置、拆除审批工作。	38.92
211	11	02	400001	环境监督执法经费	执法监察支队开展环境监督执法、环境应急等工作。项目支出主要内容：日常监督执法、辐射监管、应急救援能力建设、专用单据印刷和邮寄、无线视频监控租赁服务、无人机租赁服务、移动执法平板网络费用、广州市环境监察机构建设与执法效能提升研究等费用。	保障环境执法工作的正常有序开展，有效遏制环境违法行为的发生，督促排污企业加强环境管理。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促进我市经济社会更好发展。完善应急管理能力建设，提高环境应急处置能力。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创新执法监管方式，提升环境监察执法效能，严厉打击非法排污行为，切实保障群众环境权益。	247.90

211	11	02	400001	环境信访及投诉办理经费	根据《信访条例》，为切实解决影响群众生活的环境问题，维护社会稳定，加强信访受理和办理工作。同时，根据《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对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举报，应当及时依法核査处理。对经査证属实的举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可以对举报人予以表彰或者奖励。	受理、办理群众反映的环境信访问题，快速、有效解决影响群众生活的环境问题，维护社会稳定。	12.00
211	02	03	400001	规划环评与建设项目环境管理专项经费	用于广州市环境管理及关系社会经济发展的规划和重点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环保部门需在重要规划、重点产业、重大建设项目的环境管理方面组织开展大量基础性工作的工作经费。主要包括我市战略性重大发展平台等规划环评；重点建设项目；生态环境管理；“三同时”跟进管理；日常环境影响评价管理辅助决策的技术研究课题；国家、省、市新项目协调及跟建设项目相关的新要求等。主要支出为专家咨询论证费、组织实地调研、群众座谈、公众听证、材料印刷费及委托技术研究等经费。	加强规划环评管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建设项目验收管理工作，继续完善及规范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工作，确保经环评审批和竣工验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可控。通过专家咨询论证，准确把握项目的技术问题和环境污染问题，有效控制项目建设可能产生的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预防环境风险，避免审批失误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8.50
211	03	99	400001	城市环境综合整治专项	城市环境综合整治专项主要包含常规环境管理中的研究及管理工作：统筹水污染防治工作、统筹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协调推进土壤环境保护制度建设；统筹重金属污染防治工作，协调推进重金属污染减排、示范工程建设，组织开展重金属污染防治考核工作；统筹噪声污染防治工作；统筹规模化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统筹环境监测工作；统筹环境标准、污染源自动监控设备管理等内容。	有效控制城市环境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初步解决存在环境问题，使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得到发展，城市环境质量得到改善。	51.00
211	03	99	400001	珠江环境监管经费	按照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落实《广州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建立良好的工作机制，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督促并指导成员单位积极开展污水处理系统、河涌、工业废水治理等珠江综合整治项目建设。进行流域水污染治理政策技术工作调研、交流与协调，建立重点污染源数据库。组织开展横渡珠江活动期间水质监控工作。向省上报考核结果，参加全省珠江综合整治考核会审。开展珠江综合整治工作的宣传。	进一步改善珠江广州河段水环境质量，主要地表水和近岸海域水体环境质量达到功能目标要求。	38.00

211	01	04	400001	广州市环境宣传、“三创”及科技交流专项经费	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要求,深入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开展各项环境新闻发布、公众参与及全民环保科普活动;加强环境科技管理制度创新,开展国际条约履约调研学习;组织开展环保考核工作,修订考核办法,应对国家和省的考核检查;加强区域污染联防联控,组织召开广佛肇环保合作交流会议,开展区域污染联防联控调研学习;鼓励发展环保产业,组织相关企业开展交流活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做好网络舆情监控;继续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加强政策及技术指导;继续做好持续创模工作,召开工作会议,组织收集整理资料,开展调研及合作交流,迎接上级检查,并配合开展创文、创卫相关工作。	该项目主要用于日常环境宣传,“十二五”持续创模,环保科技,珠三角一体化推进,环境宣传、信息公开、环保目标考核等工作。主要包括举行新闻发布会,创模、创文及创卫资料整理,环保参展,组织开展环保目标责任考核评估、信息公开管理制度编制等。	124.65
211	03	01	400001	广州市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作经费	会同有关部门强化全市机动车污染防治,通过新车、油品的源头控制,环保标志管理,扩大实施黄标车电子抓拍执法区域,强化黄标车限行措施,实施机动车排气污染定期检查与维护制度、加强抽检执法等措施,健全在用车污染控制长效机制,加强对机动车全过程的排气污染控制管理。同时积极开展机动车污染防治的相关研究工作,加强与周边城市的联防联控,加强宣传,提高公众参与意识。项目开支主要用于环保标志等印刷费,举报冒黑烟车奖励、扩大黄标车限行区域宣传费,委托业务费、差旅费、培训费等。	根据新车和在用车数量,印刷环保标志140万个;按有关规定和原则,奖金从300元至2000元,对2016年度约100名举报冒黑烟车积极分子进行奖励。	60.00
211	03	01	400001	广州市大气污染综合整治专项	用于保障2017年市环保局机控处的业务工作开展,稳步推进我市大气污染综合整治工作。主要开展机动车工况法排气检测远程管理运维服务、大气污染综合整治工作方案(2014-2016年)回顾性评估、非道路移动源排放现状调查及监管指引、医药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管理规范等大气污染防治有关的项目研究和相关管理工作。	开展大气污染综合防治工作方案(2014-2016年)回顾性评估、非道路移动源排放现状调查及监管指引、医药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管理规范等,形成相关管理制度、研究报告和评估报告,为下一步制定深化大气污染防治政策提供科学支撑。确保机动车工况法检测站视频正常运行,录制整个检测过程,防止作弊。	130.80
211	01	05	400001	环境政策专项	以我市重点污染源为试点开展信用评价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需开具守法证明的重点企业现场技术核查;对涉及环境保护的重要建议提案委托开展调查研究;委托相关科研机构、环境专业机构、高校开展环境相关政策研究;按照中央国务院以及广东省对开展生态保护补偿工作的要求,结合广州市实际情况,研究《广州市生态保护补偿办法》的重点任务,从补偿范围、责任主体、标准核定、资金管理、方式选择以及考核评估等方面对广州市生态补偿工作进行规范	环保现场核查和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环境政策研究工作。预计完成约200家重点污染源企业信用评价;委托第三方机构对10家重点企业开展环保现场核查;完成5个重点人大建议、政协提案的办理工作;完成《广州市生态保护补偿办法》及编制说明。	105.00

211	01	99	400001	内部审计专项及重大项目绩效评价经费	根据广州市内部审计相关条例，每年聘请专家对我局重大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自评工作，聘请第三方机构对上年已安排并实施的重大排污费预算项目的实施过程和完成结果进行监督检查，组织专家进行项目进行实地考察。每年度计划继续聘请第三方机构对上年已安排并实施的重大排污费预算项目的实施过程和完成结果进行监督检查，出具审查报告。为了强化我局系统直属各单位的财经责任，进一步规范财经工作，我系统将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局本级及5个直属单位的财经情况进行责任审计，并开展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内部审计，确保系统内部依法、依规行政，及时杜绝违反财经纪律的情况发生。主要为委托业务费。	每年聘请专家对我局重大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自评工作，聘请第三方机构对预算项目的实施过程和完成结果进行监督检查，组织专家进行项目进行实地考察。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局本级及5个直属单位的财经情况进行责任审计，例行开展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内部审计。	15.00
211	01	05	400001	环境保护法制专项	开展行政处罚、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委托律师向法院申请行政处罚强制执行、开展行政复议案件前期办理工作；制定有针对性的环境政策或专门针对相关问题的有效措施；开展全市环保法律法规的培训工作，编印、购买综合性环保法律法规汇编、环保法律法规和环保标准单行本，提高我市环境执法人员的环境法制能力水平。	每年办理环境违法案件约400宗；购买、编印环保法律法规约1500册；组织召开全市环境执法工作座谈会1次；挂牌督办约5个重点问题、100家企业。	67.00
211	01	05	400001	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政策研究专项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委托相关科研机构、环境专业机构、高校开展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相关政策研究。	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委托相关科研机构、环境专业机构、高校等开展开展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相关政策研究。	25.00
211	01	99	400001	环保生态专业技术人员培训经费	1、开展短期集中培训，每年举办不少于10期的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培训讲座；2、委托广州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举办2017年环境保护专业技术资格申报评审培训；3、委托广州市政府系统培训中心，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赴上海或北京等地的高校，开展“生态文明建设与绿色发展”主题培训。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关于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指示精神，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紧紧围绕生态环保新理论、新知识、新技术和新方法，强化专业技术人员业务知识和能力培训，着力提高环保专业技术人员知识层次和能力水平，提升全市中高级专业技术人才自主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能力。	41.00
211	01	05	400001	环境保护立法专项	研究广州市地方环保综合性、基础性立法修订问题，适应形式发展，委托相关科研机构、高校等开展大气、水、噪声、固废等法律法规的前期研究，修订草案等工作。为广州地方法律法规的制定、修订提供科学的依据及基础。	完成《广州市环境保护条例》修订、《广州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规定》修订前期研究、《广州市大气污染防治规定》修订、《广州市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规定》修订前期研究。	40.00

211	03	07	400001	突发性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经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主要包括环境污染事故后期处置、清运、应急物资费用；委托开展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现场、后期处置工作。委托第三方机构编制修订《广州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围绕修订工作，开展调查、分析和研究，确保与国家和省的环境应急预案科学衔接，在需要启动时发挥应有作用。根据市政府办公厅《广州市核与辐射事故应急预案》的要求，开展广州市核与辐射突发事件应急演练。该项目开支范围：主要用于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等。	为突发环境事件处置提供资金保障，保障环境应急工作能够及时高效处置。及时修订我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确保与国家和省的环境应急预案科学衔接，在需要启动时发挥应有作用。	10.00
211	01	06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因公出国（境）经费	计划出国（境）交流团组8个（含自组团和参加外单位组团），并按规定支付相关费用。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树牢“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学习借鉴国外环保工作的先进管理经验和技术，提高干部队伍环境保护业务能力，推动我市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促进环境保护工作质量提高。	66.00
201	11	05	400001	派驻机构纪检工作专项经费	本项目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市纪委监委驻市环保局纪检组开展纪律审查、监督执纪问责等工作，项目支出所需的工作经费包括：监督性审计费用和办案经费（差旅费、查证费、集中办案通讯费、集中办案房租费、集中办案伙食费等）。	在市纪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守责任担当，明确职责定位，忠实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聚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中心任务，认真开展监督执纪问责工作。	6.50
				一次性专项			1,539.49
211	01	05	400001	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边界确定及标志标准化设置建设项目	根据《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区划调整方案》中边界的界定，通过现场勘察测绘确定保护区边界坐标、标志牌的位置坐标，形成满足精度要求的电子地图，并确定设置标志牌的位置坐标，其成果须与市环保局环境监控指挥中心信息系统实现整合，为全面掌握区划调整后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情况，设置标志牌、直观了解饮用水源保护区内的违法建筑和排污设施等情况提供地图基础。	按照《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区划调整方案》中的保护区区划界定，进行精确勘察测绘，绘制精度较高的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陆域与水域边界电子地图，并将保护区内敏感地物和按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标志技术要求》确定的界标、警示牌、宣传牌等的位置坐标纳入电子地图中。图层制作完成后将整合到广州市环境监控指挥中心。	50.00
211	01	99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政务集成服务对策研究	本项目的主要内容：（1）分析国内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路径选择与政务服务中心的发展趋势；（2）与国内主要大城市环保部门政务服务中心的集成服务现状进行对比；（3）研究加强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政务中心构建整体性的政务互动体系的对策措施。	项目属年度项目，总目标与年度目标一致。项目应通过分析对比研究我市环保政务中心的现状及存在问题，提出加强我市环保政务中心构建整体性的政务互动体系的对策措施，完成《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政务集成服务对策研究》报告。	18.00

211	01	99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政务信息依申请公开评估与对策措施研究	本项目的主要内容：（1）通过观测测评我市环保政府信息网站、实际验证等方式，对其依法、准确、全面、及时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进行评价；（2）梳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包括依申请公开的申请条件及流程说明、申请渠道畅通性、申请的回复情况，评估环保政府机关依申请公开办理渠道的畅通情况；（3）与国内主要大城市环保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进行对比；（4）研究加强我市环保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以及提升公开绩效的对策措施。	项目应梳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包括依申请公开的申请条件及流程说明、申请渠道畅通性、申请的回复情况，评估环保政府机关依申请公开办理渠道的畅通情况，提出加强加强我市环保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以及提升公开绩效的对策措施，完成《广州市环境保护政务信息依申请公开评估与对策措施研究》报告。	6.50
211	01	99	400001	广州市环保行政运行信息化与绩效评估研究	本项目的主要内容：（1）分析我市环保行政运行信息化现状与存在问题；（2）与国内主要大城市环保行政运行信息化现状进行对比；（3）研究广州市环保行政运行信息化绩效评估指标体系并进行评估；（4）提出加强广州市环保行政运行信息化建设的对策措施。	项目属年度项目，总目标与年度目标一致。项目应通过建立绩效评估指标，对比分析广州市环保行政运行信息化程度及存在问题，提出加强广州市环保行政信息化建设的对策措施，完成《广州市环保行政运行信息化与绩效评估研究》报告。	20.00
211	01	99	400001	建立生态环境状况评估体系	根据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共广东省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意见》和《中共广州市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意见》（穗字〔2014〕1号），为切实做好我市环境保护监督管理体制改革工作，我局制定《全面深化环境保护管理体制改革工作方案》（穗环办〔2014〕104号），明确要求开展此项工作。主要支出为委托业务费。	完成广州市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状况评估研究。	40.00
211	01	99	400001	市环保局办公设备购置	按照本单位实际工作需要及依据广州市市属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穗财资[2012]300号)规定申报。根据《印发广州市环境保护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穗府办[2010]51号，局机关内设12个处室及1个执法支队（内设5个执法大队），共计17个内设机构，用于保障日常办公需要。	为确保我市环保工作落实，保障正常办公需，根据实际工作需求及资产报废情况制定本预算。政府采购率100%，设备使用率100%	36.30

211	01	05	400001	广州市水环境质量达标规划	通过调查、评估我市水环境质量状况，分析各水环境功能区近年来主要水质指标变化状况，明确水质现状与环境功能区目标的差距，利用模型对水环境质量改善情况进行模拟评估。	2015年开展规划编制前期研究，初步确定规划编制的研究方向和基本框架，为编制《广州市水环境质量达标规划研究报告》和《广州市水环境质量达标规划文本》奠定基础。	42.50
211	01	05	400001	广州市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编制项目	根据国务院《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要求，按照《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编制技术指南》，通过收集核实资料、补充监测等方式，对广州市水环境质量现状和整治工作情况进行分析 and 评价，根据上级要求开展政策、技术研究；确定水污染防治的任务要求和工作目标；有针对性制定污染防治措施；提出水污染防治任务，建立实施保障机制；编制本地由市环保局牵头编制的相关专项方案。	2016年底，在2015年初步完成的《广州市水污染防治工作总体方案》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并委托编制由我局牵头的专项方案。	39.49
211	01	05	400001	广州市声环境功能区划及实施政策研究项目	我市现行声环境功能区划已颁布实施20年，已不能适应城市发展和声环境管理的需要，国家发布了新的声环境质量标准和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我市有必要进行新一轮声环境功能区划及实施政策研究。我局去年已委托开展前期研究，对新一轮区划的思路、技术路线及实施政策框架等问题进行了研究。本项目主要内容是在新技术规范指导下将全市划分为都会区、外围重点发展区及乡村三类区域，完成我市新一轮声环境功能区划，建立声环境功能区划电子地图，开展声环境功能区实施管理政策研究，包括区划分类管理、调整管理、达标管理及监督管理机制等，起草我市声环境功能区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后，在新技术规范指导下将全市划分为都会区、外围重点发展区及乡村三类区域，完成我市新一轮声环境功能区划，建立声环境功能区划电子地图，开展声环境功能区实施管理政策研究，包括区划分类管理、调整管理、达标管理及监督管理机制等，起草我市声环境功能区管理办法。	40.00
211	01	05	400001	《广州市重金属污染防治规划（2016-2020年）》编制	该项目用于编制广州市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规划，在总结近年广州市重金属污染防治工作基础上，通过调查、研究、分析，编制落实2016-2020年间重金属污染防治工作主要内容，并开展规划讨论及专家论证。	该项目作为全市环境污染防治的专项规划之一，将对广州市重金属污染防治起到了较好的指导作用。规划将提出2016-2020年期间，广州重金属污染防治工作的指标目标、主要任务措施及重点工程等。	49.80

211	01	05	400001	广州市饮用水源地突发污染事件应急预案项目	根据《广州市实施南粤水更清行动计划工作方案和广州市水更清建设方案的通知（穗府函[2014]26号）》重点任务及分工第三部分“保障饮用水源安全，制定完善《广州市饮用水源地突发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及饮用水源应急监管体系，并按方案组织实施。” 本课题拟采取现场调研、监测、资料收集，利用水模型分析与测评，客观全面分析设计广州市饮用水源地突发污染事件，制定完善的饮用水源应急监管体系，明确饮用水源地突发污染事件，确立监测预警和信息报告机制，列出应急响应措施和应急响应终止条件，并按方案组织实施。本项目开支主要用于报告编制、水质监测、设备费、能源材料费、会议费、差旅费、项目管理费及税费、其他费用等。	客观全面分析设计广州市饮用水源地突发污染事件，制定完善的饮用水源应急监管体系，明确饮用水源地突发污染事件，确立监测预警和信息报告机制，列出应急响应措施和应急响应终止条件，并按方案组织实施。	20.00
211	01	05	400001	广州市声环境功能区划配套电子地图研究	本项目配套全市声环境功能区划编制工作开展，主要内容是包括：（1）调研国内外主要大城市声环境功能区划电子地图（或噪声地图）的应用现状与发展趋势；（2）研究广州市声环境功能区划电子地图方案；（3）将全市声环境功能区划的项目成果进一步整合转换为更便于浏览、编辑和查询的电子地图形式（地理信息数据库通用格式），供局内部使用；（4）研究广州市声环境功能区划电子地图纳入广州环保地理信息系统平台的可行性，为声环境功能区划成果的高层次应用和信息大范围共享奠定基础。本项目支出主要是委托业务费。	建设全市新一轮声环境功能区划的电子地图，后续为向公众开放查询浏览奠定基础。	30.00
211	01	05	400001	流溪河流域水环境整治第三方评估项目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开展流溪河流域水环境整治的通告（穗府〔2015〕8号）及2016年重点目标和任务实施情况，采取高分辨率卫星遥感调查、现场调绘、资料收集、效果分析与测评，客观评价流溪河流域水环境整治工作成效，诊断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下一阶段整改意见和建议，促进《广州市流溪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方案》的深入实施，保障目标和任务按期实现。	客观评价广州市流溪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方案成效，诊断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下一阶段整改意见和建议，促进《广州市流溪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方案》的深入实施，保障年度目标和任务按期实现。	28.00

211	04	01	400001	广州市自然资产核算方法体系与自然资产负债表研究	该项目用于开展广州市自然资产核算方法体系及自然资产负债表研究工作。主要包括基础数据收集与整理、核算方法体系研究报告编写、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研究报告编写、核算工具开发等。 该项目开支范围：主要用于差旅费、会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印刷、邮电费、交通等。	项目拟通过自然资源核算、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将环境价值纳入传统核算范围之内。预计编制完成《广州市自然资产核算方法体系研究报告》、《广州市自然资产核算手册》及《广州市自然资产负债表编制研究报告》；完成广州市自然资产核算工具及广州市自然资产负债表管理系统开发。	59.90
211	01	05	400001	政府机构生态环保职责及创新考核方法研究	根据国家及地方法规政策要求，梳理政府负有环境保护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的具体环保职责，研究创新环境保护目标责任考核办法，从而落实政府及各有关部门环境保护责任，加强环保监督管理。 主要用于委托业务费。	列出政府负有环境保护监督管理职责部门的环保职责清单，提出具有创新性及可操作性的考核方法，为实施政府机构环境保护目标责任考核提供依据。	20.00
211	03	01	400001	广州市大气污染源清单建设	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建设及动态更新，完善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与环境统计、污染源普查的衔接机制。 支出主要为委托业务费，具体用于污染源清单编制、集群计算机运行机、印刷、燃料动力、资料购买、补充监测、会议、差旅等方面。	在2016年广州市排放源清单编制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对排放源清单进行动态更新，对污染源进行补充完善，建立2017年广州市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完善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与环境统计、污染源普查的衔接机制，为针对性地开展污染防治及进行防治措施效果评估提供技术支撑。	100.00
211	03	01	400001	气候气象条件变化对广州市空气质量变化影响研究	本项目经费用于开展气候气象条件变化对广州市空气质量变化影响研究： 1. 研究广州市气候、气象变化规律，研究影响空气质量变化的气象因子的定量化和指数化方式方法。 2. 研究广州市污染源排放和空气质量变化规律，研究污染源排放的时间（季节）和空间分布特征与变化，分析污染物排放对空气质量定量影响和统计关系。 3. 研究气候气象因子变化与空气质量变化的统计关系，研究气候气象变化对空气质量影响的不确定性。 4. 获得近年广州市气候气象因素对广州市的空气质量影响，研究建立评价广州市空气质量年际变化的客观气象判定依据。	建立气候气象因素对广州市空气质量影响的客观评价方式，对近年空气质量变化进行客观评价和预测未来气象因素对空气质量变化的影响。	60.00

211	01	05	400001	广州市重点企业污染场地摸查及土壤污染管控措施研究	根据国务院2016年5月28日印发实施的《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工作要求，要开展土壤污染调查，掌握土壤环境质量状况。掌握重点行业企业用地中的污染地块分布及其环境风险情况。目前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已开展部分“退二”后工业企业污染场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在现有工作基础上，扩大摸查范围，进一步掌握重点行业企业用地中的污染地块分布及其环境风险情况，为广州市土壤环境质量管理、土壤污染防治和环境监管提供技术支撑。	2017年完成招投标工作、摸查方案制定、前期资料收集的工作。2018年12月底前完成广州市重点企业污染场地摸查及土壤污染管控措施研究报告撰写并提交终稿。	80.00
211	03	04	400001	广州市环境激素类化学品生产使用情况调查	计划开展《广州市环境激素类化学品生产使用情况调查》，开展第一批现有化学物质危害初步筛查、环境激素类化学品生产使用情况调查及监控评估，推动优先控制化学品目录和高风险化学品限制淘汰措施出台。拟2017年底前完成环境激素类化学品生产使用情况调查，分析广州市环境激素类化学品生产使用行业及区域分布，初步建立广州市生产、使用环境激素类化学品调查数据库，监控评估水源地、农产品种植区及水产品集中养殖区风险，提出环境激素类化学品管理及污染防治等政策措施。	主要考核指标： （1）我国大中城市环境激素类化学品生产使用情况调查调研报告。 （2）广州市环境激素类化学品生产使用情况调查报告。 （3）广州市环境激素类化学品环境影响评估报告。	40.00
211	01	05	400001	制定广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勘界方案	为了落实《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划定的生态环境管控区管理要求，在分析研究和细化生态保护红线范围的基础上，研究生态保护红线勘界方案和需要配套政策，研究其与土地利用规划成果、城乡规划成果特别是控制性详细规划成果的划定、放线等工作的衔接问题，细化生态保护红线勘界任务、目标和职责分工，实现经济与环境在空间上协调发展，并为之提供政策依据。项目开支范围主要包括技术服务费等。	该项目在总结城市环境总体规划相关研究工作基础上，提出生态环境空间保护红线勘界方法，制定生态保护红线勘界方案，项目绩效目标是完成《制定广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勘界方案》报告。	40.00
211	01	05	400001	《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水环境超载单元环境质量评价和考核方案	该项目用于编制《〈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水环境超载单元环境质量评价和考核方案》，参考相关研究项目，提出水环境超载单元环境质量评价和考核方案，为《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以下简称“规划”）的实施和考核提供技术支撑，并开展专家论证会。该项目开支范围主要包括委托业务费。	该项目以规划为基础，提出水环境超载单元的环境质量评价和考核方案，为规划实施提供技术支持，以此改善广州市水环境质量，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35.00

211	01	05	400001	编制《广州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	该项目用于编制《《广州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编制，参考相关研究项目，为广州市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提供技术支撑，并开展专家论证会。该项目开支范围主要包括委托业务费。	完成《广州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编制，《规划》内容准确，详实，可以为广州市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提供纲领性依据	45.00
211	01	05	400001	广州市土壤环境质量调查与评估项目	在现有土壤环境质量调查工作基础上，开展广州市土壤环境质量补充调查。重点摸清重点工业企业周边及全市土壤环境质量现状，并对全市土壤环境质量进行评估。编制广州市土壤环境质量调查与评估报告，建立广州市土壤环境质量档案，为广州市土壤环境质量管理提供技术支撑。	编制广州市土壤环境质量调查与评估报告，评估分析土壤环境风险，并建立广州市土壤环境质量档案，为广州市土壤环境质量管理提供技术支撑。	290.00
206	05	03	400001	广州市环境监察综合移动执法系统二期项目	主要包括系统功能开发、数据规范及协议编制、云平台资源租赁、终端设备采购、国家排污收费接口服务。	依托原已建成的环境监察综合移动执法系统，充分征求各区意见后分析归纳共性与个性需求，将共性需求形成市区通用版移动执法系统，对个性需求预留接口，有条件的区自行扩展。形成以市级移动执法为核心，区级为扩展的两级应用，搭建统一、规范、高效的综合移动执法系统，建立市、区、镇街三级监管体系。	128.00
211	01	05	400001	广州市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规划编制项目	《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简称“土十条”）中“（二十二）制定污染治理与修复规划”，明确要求“各省（区、市）要以影响农产品质量和人居环境安全的突出土壤污染问题为重点，制定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规划，明确重点任务、责任单位和分年度实施计划，建立项目库，2017年底前完成”。本项目拟在结合国家和全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要求、分析广州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重点和难点的基础上，制定广州市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规划，选择典型区域开展土壤污染成因分析工作，初步分析土壤污染来源。	2017年底，完成广州市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规划编制。 2018年底，继续开展典型区域土壤污染成因分析工作，初步分析其土壤污染来源。	80.00
206	05	03	400001	广州市排污费征收全程信息化管理系统功能本地化定制	根据我市工作实际，对国家的排污收费软件进行适度的本地化功能拓展开发，保证排污费征收管理系统软件能符合我市实际工作需要和正常稳定运行，确保排污收费工作依法、规范开展。初步与软件开发公司沟通并估算	通过本地化定制解决国家版排污费软件与广州市排污收费实际业务管理中的矛盾，确保排污收费软件能够符合广州市排污收费工作需要。落实好排污收费有关提标、差别化收费、申报表改革、等各项业务改革，持续解决好全程信息化软件各项漏洞，不断完善并升级软件，使我市排污收费工作更规范。	15.00

211	01	05	400001	广州市环境规划纳入“多规合一”专项工作	项目从广州市生态文明建设角度出发，以环境优化社会经济发展为导向，保障经济、社会、环境协调发展为目的，以生态环境空间管控作为广州市未来经济社会发展底线，实现环境参与“多规合一”，主要内容是基于《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中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环境空间管控、水环境空间管控、大气环境空间管控区（以下简称“四区”）划定结果，校核“四区”边界范围，与国土规划委对接。	完成生态环境保护“一张图”数据一套，编制《广州市生态环境保护“一张图”工作研究报告》。	126.00
			400002	广州市环境信息中心			808.03
				经常性专项			599.00
211	11	01	400002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2017年度信息系统运营维护项目	1. 服务器、存储设备及机房环境设备运行维护；2. 桌面及终端设备维护（台式机、打印机、扫描仪等）；3. 网络及安信息全设备运行维护；4. 通信链路采购与维护；5. 应用软件运维（应用系统、门户网站、信息资源的运维）；6. 环境监控指挥中心运维(含12块大屏幕、LED大屏等)；7. 运维管理体系建设与培训；8. 安全服务（等级保护服务、安全加固服务、网络优化及漏洞扫描服务、数据库安全专项服务等）；9. 业务系统云平台迁移；10. 驻场人员服务；11. 项目管理、会议管理、培训。	对市环境监控指挥中心大楼内桌面设备、服务器存储设备和机房设备、网络及信息安全设备进行运维保障，同时保障全市机动车检测平台、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测平台等应用系统和门户网站的正常使用。根据环保业务需要，运维工作延伸至各区环保局、外驻环保局直属单位及全市60多家机动车检测站和56个重点污染源。	480.00
211	11	01	400002	市环境信息中心机动车排放监督管理数据巡查保障经费	根据《关于启用广州市机动车排放监督管理系统(二期项目)的通知》(穗环[2012]127号)、《关于印发<广州市密封放射源电子标签管理工作程序(试行)>的通知》(穗环〔2012〕61号)要求，本项目主要目标是保障机动车检测站的检测设备及配套设施正常运行和日常维护保养、设备的故障处理；对密封性放射源进行电子标签安装、更换、维护、巡检、维护。	通过开展防止机动车检测作弊，保障检测站检测业务正常运行，支持机动车排气污染定期检查与强制维护制度的实施，减少机动车尾气排放，保证我市的空气质量；通过开展放射源电子标签核发巡检工作，加强对放射源管理，提高放射源信息化监管水平。	62.00

211	11	01	400002	环保在线监控数据技术核查经费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考核办法的通知》文件（国办发〔2013〕4号）的要求，本项目主要对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数据采集传输仪的数据传输情况进行技术巡检，并对其上传的数据是否符合《污染源在线自动监控（监测）系统数据传输标准HJ/T212-2005》进行核查，按照相关要求到现场对数据采集传输仪进行检查，对国家监控企业污染源自动监测数据的有效性进行审核；每天核查企业数据上传情况并对上传的在线监控数据进行核查工作，保障企业上传数据的完整性，编写各类报表。	通过开展在线监控数据技术核查工作和在线监控数据值守工作，加强我市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的完整性和有效性，提高通过有效性审核的自动监测数据在总量减排核算和考核、排污收费、环保行政处罚及污染源信息发布等方面的作用，达到为环保工作服务的效果。	57.00
				一次性专项			209.03
206	05	03	400002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业务应用融合与绩效监管项目	本项目主要建立业务应用融合与绩效监管信息化体制。	通过对环保信息资源和环保业务系统进行大数据整合，建成一套较完善的环境信息化管理机制，通过全市染污源监管、环境安全预警、环境科技运用潜力、区域联防联控效能等数据挖掘与分析试点应用，初步探索环境数据价值。	129.03
206	05	03	400002	广州市污染源监管大数据应用信息化建设项目	本项目主要进行污染源监管大数据挖掘分析。	通过对污染源监管大数据分析，推动全市环境信息资源的共享，提升环境数据资源使用价值，理清整体环境质量状况和污染源排放情况之间的关系，提升环境智能的决策分析水平。	80.00
			400004	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			673.83
				经常性专项			49.03
211	03	04	400004	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2017年度信息化系统运营维护项目	主要包含系统日常运维、系统优化更新、系统培训与疑难解答以及云平台软硬件资源租赁等内容，并包含1次系统内测（第三方渗透性检测）。	本项目主要确保我中心在用信息化系统运行正常，运维内容包括：基于云平台提供常规日常维护、开展系统安全测评、提供系统优化完善服务、处理系统突发故障、为系统用户提供疑难解答等。同时，按照云平台软硬件资源租赁要求，对软件服务、硬件租金进行续费。	18.83

211	03	04	400004	固体废物监督管理	（一）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开展工作：（一）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申报登记。1. 委托外单位做好申报登记技术服务；2. 组织对申报登记存在拒报、瞒报、错报及漏报的单位进行核查。（二）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1. 《危险废物转移报告联单》的印刷及发放；数据录入、汇总和上报。（三）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开支内容：主要是联单印刷及申报登记委托业务等费用。	通过加强固废监督管理，切实保护群众环境权益，保障我市环境安全。1. 每年市属企业完成申报登记数78家；2. 危险废物转移报批量200批次（跨市）；3. 发放联单数40000份。	17.70
211	03	07	400004	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协助处置费	根据《废弃危险化学品污染环境防治办法》第二条，主要工作内容：1. 协助建立突发性危险废物污染事故联动处理机制，组织相关单位对突发性危险废物污染事故进行应急响应，对6家应急单位政策扶持和补助；2. 协助开展突发性危险废物污染事故的调查、处理、污染控制、污染消除，协助开展污染事故残留危险废物的环境风险评估；3. 更新购买必需的应急装备材料，确保应急装备到位，以便更好做好应急工作准备。开支主要内容为：支付6家应急网络单位应急救援费、购买应急装备材料等。	通过协助开展突发污染事故的应急处理和调查，以及及时有效地应对重大突发性危险废物环境污染事故，有效清除、减少处置危险废物污染事故对环境的影响。年度应急单位应急响应数6家，有效地处理突发性事故或无主危险废弃物。购买必需的应急材料，确保应急装备到位。	12.50
				一次性专项			624.80
206	05	03	400004	广州市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信息系统	本项目建设内容共包括10部分，其中新建内容为5部分、改造升级内容为5部分。新建内容包括：新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企业自评打分模块、考评监管移动端APP、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申报管理模块、规范化管理资料备案管理模块、RFID智能监管子系统（对现有已安装设备的3家处置单位的车辆进出情况实现RFID动态监管）。升级改造内容包括：固废申报登记系统优化、GPS监管平台升级改造、一期系统功能模块迁移集成、其他功能优化完善、完善系统培训资料。	本项目将基于广州市云平台环境进行建设，新建“广州市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信息系统”，使系统体系架构更加科学合理和利于升级扩展，符合广州市、市环保局信息化建设新要求，满足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及固体废物监管新需求。同时，对现有原系统各功能模块进行优化完善、升级改造，从而进一步提高广州市固体废物信息水平。	50.00

211	03	07	400004	我市珠江流域环保项目固废子项世行贷款本息	“广州市废弃物安全处置中心项目处置中心“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和世行贷款。按2004年11月10日，市财政局与固管中心签订的《关于实施世界银行贷款“广州市珠江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危险处理子项的转贷协议》，固管中心从2010年开始，每年需分别在2月15日和8月15日分期偿还世行贷款本息及承诺费。2014年根据市财政局外债处要求，将债务分类。中心将债务划分为一类政府直接偿还债务和二类政府负有担保责任债务，2019年底之前所需偿还债务由财政资金偿还，属于一类债务，列入财政项目预算。该项目2010年开始纳入财政预算，2017年申请继续纳入预算。开支主要内容为：偿还世行贷款本金及利息。	该项目主要是用于“广州市废弃物安全处置中心项目处置中心”（基建项目）建设转贷的世行贷款1000万美元所需偿还的贷款本金及利息。按时偿还贷款本息，保障广州市外债能够及时偿还，保障处置中心项目顺利进行。年度偿债率100%。	570.00
211	01	99	400004	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办公设备购置	根据2014-2015年固定资产报废及人员配置情况，2016新增5人，2017年计划新增4人，根据《广州市市属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置配置标准》（穗财资【2012】300号，购置一批办公室设备，开支主要内容：台式电脑4台，平板电脑4台。	通过配置必要的工作装备，为有效的管理固体废物提供硬件保障，保障中心人员正常办公需要。年度预算执行率100%	4.80
			400005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			322.47
				经常性专项			216.37
211	02	03	400005	环境影响报告文件技术咨询及评估	支出为专家评审、咨询费用及评审、咨询过程中发生的交通会务费用等。	组织专家对建设项目环评、规划环评、后评价等进行评审或咨询80项以上、出具各类环评文件的技术评估意见60项以上。	34.15
211	02	03	400005	环境决策咨询应急专家工作与重点行业环保技术储备专项经费	根据我中心职责，承担市环保局环境决策咨询专家工作，同时根据突发环境事故的特点，组织应急专家在事故发生时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按照我市环保工作发展需要，通过组织有关学者和技术管理专家，研讨环保技术发展途径、确定环保技术攻关重点等工作；组织专家和本单位技术业务骨干，对国内外先进环保技术工程和工艺进行考察跟踪，与大专院校科研机构等合作开展有关治理技术适用性等的科学研究，为环评项目和预算项目的技术评估和行政审批提供技术依据；选派技术骨干参加各类技术培训和学习，掌握最新的环评技术评估和环保工程方面的业务知识。	通过召开2次以上的建设项目环境管理与环境决策咨询专家委员会咨询会议，5次以上突发环境事故应急专家咨询会议。组织人员对国内外先进环保技术工程和工艺进行考察跟踪，完成2个环评技术规范或治理技术适用性的科学研究课题，10人次参加国内有关技术学习和培训，以提高专业人才素质，增强基础性技术储备。	105.22

211	02	03	400005	广州市环境科研与科技成果管理业务工作项目经费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若干意见》、《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创新驱动发展的决定》、《中共广州市委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决定》等文件精神，提升我市环境科研和技术设备研发水平，打通环保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的通道，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在我市环境保护领域的支撑引领作用，提高环保科研资金的使用效率，促进优秀环保科研成果和技术设备在我市环保领域的推广应用，更好地为市环保局做好技术支撑和服务工作，我中心将建立广州市环境科研与科技成果管理平台，开展环境科研与科技成果管理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	开展环境科研与科技成果管理工作是一项创新性工作，需要定期组织广州市内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环保骨干企业和相关单位召开环境科研与科技成果管理工作座谈会、宣讲会、法律咨询等。	6.00
211	02	03	400005	财政补助资金项目及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技术评估	该项目用于财政补助资金项目及广州市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项目的技术评审工作经费，主要是组织专家对此类项目进行评审，包括召开会议、材料审查、现场核查、出具技术评审意见等。该项目开支范围：项目材料邮寄费、会议费、劳务费、印刷费、交通费、技术档案整理等。	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完成50个财政补助资金项目及70家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的技术评估、验收，通过材料审查、听取汇报、现场检查、询问答辩等方式，对申报项目的环境效益和技术、经济可行性进行评估，验证企业清洁生产方案实施绩效的真实性及合理性，并形成技术评估意见，为市环保局的行政管理提供技术支撑。	52.00
211	11	01	400005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2017年度信息化运维项目	根据广州市环保局关于印发信息化建设工作方案（2015-2017年）的通知（穗环〔2015〕74号），2017年以业务应用融合与绩效监管为主要工作目标，本年重点实现云迁移，通过对环保业务系统应用进行整合，进一步完善整合工作规范化管理机制，基本建成环境信息资源中心，初步建成环保业务综合监控平台。按照制定科学有序的管理流程和规章制度，建立统一的运行维护、客户服务模式和规范，以增强技术中心的安全性、提高网络传输速度、减少设备故障率、及时修补系统漏洞为目的，应用先进的技术工具，在原有的基础上维护技术中心信息化系统的高效运行。	通过该运维，信息化系统得以正常运行，从而保证评审工作质量，达到为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提供科学的评估依据，对专项资金项目支出预算管理规范、科学、追踪问效的要求，使市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对专项资金项目行政审批工作得到有效的技术支持而顺利进行，使专项资金充分发挥效益，达到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	19.00
				一次性专项			106.10

211	01	99	400005	污染场地环境调查与土壤风险评价筛选值技术文件	委托编制污染场地环境调查与土壤风险评价筛选值技术文件的委托业务费	1、组织专业技术人员收集和整理污染场地环境调查与土壤风险评价筛选值有关资料。2、组织1次相关技术人员开展污染场地环境调查与土壤风险评价筛选值有关的调研工作。3、组织编制污染场地环境调查与土壤风险评价筛选值技术文件及其编制说明。4、召开25次以上污染场地环境调查与土壤风险评价筛选值技术文件专家咨询会议。5、组织技术文件的征求意见、技术审定等。	50.00
211	01	99	400005	2017年办公设备购置	为保证我中心工作的正常开展，按照广州市财政局的《关于印发〈广州市市属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的通知》（穗财资[2012]300号）文的通知精神，依据每年可自然报废固定资产的情况，本着节约和实用原则配置我中心所需要的办公设备。	本项目为提高信息化整体水平，适应数字办公的需要，有利提高工作效率，更好完成上级下达的任务。	6.10
211	01	99	400005	办公大楼地下电房消防器材和设备更换经费	2012年我中心办公地点已调整到广州市光塔路的市环境执法监察支队原办公楼。因办公大楼投入使用近二十年，地下高低压变电器设备及用电线路老化，迁入不到三年已发生七起设备、电路故障甚至设备、线路爆炸，给我中心正常办公带来很大的用电安全和消防安全隐患。为改善此情况，配合广州市供电局“一户一表”工程，我中心2016年配套对办公大楼地下电房及设备进行升级改造。为进一步加强电房的消防安全保障，我中心拟对大楼地下电房更换消防器材和设备。该项目主要支出范围办公大楼地下电房更换消防器材和设备等费。	本项目为保障迁入该办公楼后业务用房能正常运营维护，确保中心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履行《关于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的批复》（穗编字〔2013〕90号）赋予我中心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的职责，为市环保行政管理和环境保护工作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	10.00
211	01	99	400005	地下人防工程设备专门维护	2012年我中心办公地点已调整到广州市光塔路的市环境执法监察支队原办公楼，该办公大楼投入使用至今近二十年，地下人防工程设备严重老化，现已无法满足发生重大特殊事件避难功能，对我单位及整栋大楼住户存在安全隐患。为改善此情况，我中心拟对大楼人防工程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及维修。该项目主要支出范围办公大楼地下人防工程设备升级改造等费。	本项目为保障迁入该办公楼后业务用房能正常运营维护，确保中心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履行《关于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的批复》（穗编字〔2013〕90号）赋予我中心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的职责，为市环保行政管理和环境保护工作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	10.00

206	05	03	400005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2017年度信息化建设项目	根据广州市《关于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批复》（穗编字〔2013〕90号）以及广州市环保局对《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关于建设广州市环境科研和科技成果管理平台的请示》批示，技术中心有三个在用的业务系统需要升级改造，升级改造内容主要包括：一、广州市环境科研和科技成果管理信息系统升级改造；二、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技术评估及环保专项资金申报系统升级改造；三、广州环保专家库系统升级改造。	通过对业务系统升级，信息化系统得以正常运行，从而保证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技术审核工作质量，规范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工作流程，规范环保专项资金项目技术审核工作流程，完善环保专家库建设，提升环保技术科研平台的行政管理决策技术储备能力。	30.00
			400006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3,817.89
				经常性专项			2,591.40
211	11	01	400006	机动车污染防治经费	依据《广东省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条例》和《广州市机动车污染防治规定》，开展以下防治工作： 1、在全市各区合理布点，核发在用汽车环保检验合格标志，开展车辆技术鉴别； 2、对路检超标及被举报冒黑烟车进行复测； 3、群众举报冒黑烟车辆的管理及查处工作； 4、监管机动车工况法排气检测工作； 5、对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作的技术支持； 6、开展LNG公交车排放性能跟踪评估监测； 7、加强机动车排气污染检验委托技术评审。 该项目预算资金主要用于合同制人员工资及社保、劳务费、邮电费、招待费、会议费、专用材料等其他费用。	根据《广州市机动车污染防治规定》，核发机动车环保标志工作，开展车辆技术鉴别，监管机动车工况法排气检测的有效实施，查处冒黑烟及排气超标车辆，跟踪评估天然气公交车排放性能，持续改善广州市的环境空气质量。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考核指标，汽车检测率≥80%，确保全年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上年度有所增	630.00
211	03	07	400006	空气、水源水质、噪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经费	2017比2016年增加4个水自动监测站和4个水污染物通量监测点。2017年共12个空气子站、9个水站、14个噪声监测点。并负责11个空气质量国控点的数据监控、数据上报以及子站周围污染源监控。2017年全市共有51个空气质量发布点的联网、监测质量监督、数据发布及各区空气质量排名由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负责。项目经费主用于专用材料费、劳务费、维修维护等支出。	按要求向国家、省、市上报监测数据，保证水气声监测数据有效率分别不低于75%、90%、95%。并通过新闻媒介向市民公告环境质量数据。严密监控数据，为环境质量安全预警。通过建立立体空气质量监测体系，了解污染物成因以及来源。	591.00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重点污染源与总量减排监测经费	为提高广州市的环境质量，加强对污染企业的监控，按照国家省市的监督性监测任务安排，2017年对广州市污染源（企业）的污染物排放进行定期（根据企业的排放情况不同，分别对其开展每季度一次、每年一次）监测。项目预算资金主要支付监测差旅费、劳务费、会议费、监测人员伙食补助费、合同制人员工资福利费以及专用材料费等。	按照国家省市的监督性监测任务安排，对国控重点源企业每季度监测一次，国控源在线设备比对每季度监测一次，挥发性有机物企业、加油站（储油库）等进行每年监测一次，重金属污染企业每季度监测一次，生活垃圾处理企业每季度监测一次。	348.37
211	11	01	400006	机动车路检行政执法工作	根据市环保局行政执法权委托书的要求，本站承担机动车排气污染道路抽检及用车大户抽检执法工作。开展机动车排气专项整治执法工作，严厉打击排气超标车辆，特别是对冒黑烟车辆的查处，有效控制机动车排气污染。 成立机动车排气行政执法专职小组，依据《广东省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条例》第二十六条，会同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对在城市建成区道路行驶的无环保检验合格标志或者排放黑烟等可视污染物的机动车进行排气污染抽检。 该项目开支范围：主要用于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劳务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其他等。	根据《广东省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条例》、开展机动车排气道路抽检执法，开展出租车、公交车执法抽检，开展货运站场、客运站场等入场营运车辆排气抽检执法工作，从严查处排气超标及冒黑烟车辆，同时结合广州市天然气公交车推广应用进度，及时跟踪评估天然气公交车排放性能，以持续改善广州市的环境空气质量。	145.00
211	11	01	400006	实验室能力验证和比对	根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总局令第163号）、CNAS-CL01《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关于印发《环境监测质量管理规定》和《环境监测人员持证上岗考核制度》的通知》（环发[2006]114号）《关于印发《广东省环境监测质量管理规定（试行）》等四项制度的通知》（粤环[2008]101号）等要求，对我市环境监测网络开展环境监测和污染源监测质量监督、质量管理体系核查，加强广州环境监测质量管理与控制，确保环境监测数据准确有效；②参加能力验证及实验室间比对，检验我站监测能力，保证监测质量。资金主要用于专用专家劳务费、培训费、会议费、印刷费等。	根据CNAS-CL01《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等要求，对广州市环境监测网络开展环境监测和污染源监测质量监督、质量管理体系核查，加强广州环境监测质量管理与控制，确保广州市环境监测数据准确有效。提高我市整体环境监测水平和能力。	31.00

211	11	01	400006	环境应急处理监测车辆专项经费	我站现有环境监测车辆44辆(其中定编车辆26辆,非定编车辆18辆), 18辆环境应急监测车辆包括机动车尾气排放遥感监测车、空气监测车、应急监测指挥车等专业车辆, 是环境监测用车的重要组成部分, 为确保各监测车正常使用, 需要经费支持。该项目预算资金主要用于车辆保险费、汽油费、路桥费、保管费等支出。	确保我站18辆非定编环境应急车辆正常使用, 完成环境质量监测、辐射监测、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监测、机动车排气执法检查、排气污染防治监控等任务。	66.60
211	11	01	400006	水体监测船维修维护	为确保水体环境监测船的正常安全使用, 及对船进行定期的维修维护和保养, 主要包括维修维护保养、运行油费、年检、水电费等。项目预算主要用于船员合同工工资福利支出、监测船的水电费、维修保养费、租赁人员费用、年检、外出监测、采样船只运行油费邮电费、办公费、培训费。	完成各项水体环境监测任务、环境应急事故监测任务及珠江科研考察, 全面掌握珠江水质状况变化趋势, 为政府综合管理和整治珠江, 改善水质提供准确有效的监测数据和分析报告及决策建议。	81.43
211	11	01	400006	仪器设备检定费	为确保各类监测设备的正常使用, 每年需对环境监测仪器设备进行必要的维修维护保养。该项目预算资金主要用于在用仪器设备维修维护及检定费用。	确保各类监测设备的正常使用, 顺利完成各项监测任务, 确保能够准确、高效地提供有效的实验数据和分析报告, 为政府综合管理和环境整治提供科学依据。	56.00
211	11	01	400006	经营收入成本性支出	该项目属于经营收入成本性支出, 主要为开展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委托监测、室内环境质量监测、放射性与电磁辐射监测、在线比对监测等工作提供必要的经费支持。主要为组织和管理环境监测服务活动而发生的各种费用。	保证我站常年开展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委托监测、室内环境质量监测、放射性与电磁辐射监测、在线比对监测等工作, 为各委托单位提供准确有效的监测数据。	230.00
211	11	01	400006	环境监测仪器设备维修维护	为确保各类监测设备的正常使用, 每年需对环境监测仪器设备进行必要的维修维护保养。主要包括仪器设备的保养、维护、维修。该项目预算用于在用仪器设备维修维护。	确保各类监测设备的正常使用, 顺利完成各项监测任务, 确保能够准确、高效地提供有效的实验数据和分析报告, 为政府综合管理和环境整治提供科学依据。	70.00
211	11	01	400006	监测站执法(信访)监督监测经费	配合广州市环保局环境执法支队开展日常的执法(信访)监督等监测工作, 为广州市污染控制、环境监管、环境行政执法、排污收费核定、以及环境信访工作提供环境污染依据。项目预算资金主要支付监测差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监测人员的伙食补助费、会议费等。	落实《信访条例》和《水、气污染防治法》的相关规定, 配合广州市环保局环境执法支队开展日常的执法(信访)监督等监测工作, 完成相关环境案件的废水、废气、噪声、电磁辐射、油烟、恶臭、有机废气、固废等执法监测工作并提供环境污染依据。	110.00

211	11	01	400006	应急监测工作经费	加强我站污染事故应急监测能力建设，建立我站应急监测制度，安排专职监测人员24小时值班，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时，能做到快速到达现场、准确进行监测，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及其造成的危害。开展核与辐射自动监测站连续监测，掌握我市辐射环境质量现状和变化趋势，对广州市辐射环境进行监视和预警。对珠江广州河段、流溪河水库、秀全水库、黄龙带水库、市区景观湖泊水生生物进行监测，分析水生生物生态学特征和时空分布规律，评估水体富营养化、确保水生态安全。项目经费主要用于我站环境应急监测人员24小时定点驻勤值班费用、核辐射预警监测、湖泊水库蓝藻预警监测。	提高我站污染事故应急监测能力，妥善处置突发环境污染事件，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及其造成的危害，维护环境安全。同时对重点湖泊、水库蓝藻等浮游植物进行预警监测，为蓝藻过度繁殖预警和灾害控制，确保水生态安全；对辐射环境预警，迅速有效处置辐射突发污染事故，对维护社会稳定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30.00
211	11	01	400006	大气颗粒物源解析工作业务化	依据陈建华市长在《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2015年5月广州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的报告》（穗环报（2015）107号）上关于“臭氧超标要专项研究，开展治理”的批示，要将大气臭氧作为专项研究，提出分阶段的控制策略的要求，项目承担单位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目前拥有覆盖广州全境共计36个环境空气自动监测发布点位，全部点位均依据烟雾箱模拟平台，开展臭氧模拟实验，给出不同阶段臭氧污染的成因以及控制策略，为臭氧污染、成因分析及分觉得的臭氧控制策略提供技术支撑。经费主要用于大气颗粒物的采样、样品分析、试剂、耗材等费用，以及单颗粒质谱数据委托协调分析、模型运算委托协调费、专家咨询评审、采样外聘人员劳务费、交通费等。	每年向市政府提交经专家评审后的大气颗粒物来源解析工作报告，并向社会发布。	95.00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2017年信息化系统运营维护	1、10多个在用信息系统年度运行维护。2、定期请专业公司进行服务器及网络系统的安全漏洞扫描检查、安全风险评估、安全加固。3、在用业务系统向市电子政务云平台迁移，实现市科信局要求2017年度前完成100%信息系统迁移的工作要求。	1、保障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信息化建设持续稳步开展及现有系统稳定运行。 2、保障在用业务系统向市电子政务云平台迁移，完成100%信息系统迁移的工作	107.00
				一次性专项			1,226.49
211	03	07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购置	购置一批新的先进的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设备，应对越来越多的工作任务，保证能够准确、高效提供环境监测和环境质量数据，为政府决策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项目预算全部用于购置仪器设备。	确保能快速、有效地完成各项监测任务，不断提高监测和分析能力和工作效率，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性，进一步提高监测数据的精确度，实现仪器的现代化和标准化，更好地完成全市环境监测监控任务。	663.77

211	11	01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办公设备购置	对不能使用的破旧损坏严重的办公设备进行逐年更新，满足办公的基本要求。同时，为确保各项监测工作能按要求完成，对超年限或不能正常使用的电气设备要及时更换，以满足监测设备对工作环境的要求。 本项目预算用于办公设备购置。	购置必备的办公设备，为能够顺利地完成广州市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监测、市人大开展环境执法检查、委托监测等任务提供必要条件。	33.00
211	03	07	400006	流溪河饮用水源水质自动监测系统建设项目	在流溪河从化良口段至白云区汇入珠江前河段，设立四个水质自动监测站组成的水自动监测系统，拟分别对从化市、花都区、白云区各交界断面水质实行在线监测，掌握各属地断面的水环境质量状况及变化趋势，并按技术规范要求作出评估，为管理提供技术支撑。项目资金全部用于4个水自动监测站专用仪器设备的购置。	根据穗市长会纪[2014]74号，在流溪河从化良口段至白云区汇入珠江前河段，设立四个水质自动监测站，拟分别对从化市、花都区、白云区各交界断面水质实行在线监测，掌握各属地断面的水环境质量状况及变化趋势，并按技术规范要求作出评估，为管理提供技术支撑。	46.12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国控土壤点位监测	土壤环境质量监测是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广东省土壤环境质量监测国控点位布设工作方案》，广州市国控点位包括25个基础点位、4个背景点位和37个特殊点位（7家企业周边土壤28个点位和3个饮用水源地9个监测点位）。测项目包括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和土壤理化指标。本项目对于评估广州市土壤生态环境质量，发布土壤环境质量状况奠定坚实基础，为加强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提供科学依据，对土壤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合理利用和保护土地资源、指导农业生产，保障农产品质量和人体健康，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战略意义。项目预算资金主要支付专用材料费、调查差旅费、监测人员伙食补助费、技术培训费等	通过对广州市国控土壤监测点位的土壤环境质量监测，掌握广州市土壤环境污染现状，评估广州市土壤生态环境质量，逐步完善广州市土壤污染数据库，为发布土壤环境质量状况奠定坚实基础，为加强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提供科学依据，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21.30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臭氧污染分阶段控制策略研究	经费主要用于委托进行广州地区臭氧生成烟雾箱模拟实验及实验分析的委托协调费、专家咨询评审、实验外聘人员劳务费、交通费试剂、耗材等。	向市政府提交经专家评审后的臭氧污染分阶段控制策略研究报告。	26.00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南粤水更清行动计划重点整治河涌水质监测与评价	为贯彻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南粤水更清行动计划（2013-2020年）的批复》（粤府函〔2013〕26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2015〕131号）和《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州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穗府〔2016〕9号），组织开展广州市重点整治河涌水质第三方检测机构监测工作，主要包括：1、完成省《南粤水更清行动计划（2013-2020年）51条重点整治河流（涌）每月1测监测任务；2、广佛跨界河流（涌）27断面每月加密监测至每月两次。项目预算资金主要支付委托业务费。	客观反映重点整治河流（涌）整体水质状况、变化趋势以及对干流水质的影响情况，为广州市河涌整治、评价提供技术依据。至2020年底，跨市河流交接断面水质达标率达到90%以上，佛山～广州跨界水体达标交接；广州珠江河段丰水期水质达到Ⅲ类。	106.80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地表水中臭味污染成因研究	1、建立地表水中异味物质的检测方法。2、依据人体嗅觉和仪器测定结果，建立广州市地表水体中异味物质的检测数据库。3、监测和评价广州市饮用水地表水源地、珠江广州河段、河涌等环境水体中异味物质的污染状况。4、监测和评价黑臭河涌污染整治效果。5、项目预算资金用于支付劳务费、专用材料费、差旅费等。	建立地表水中异味物质的检测方法；初步建立广州市地表水体中异味物质的检测数据库；初步调查广州市饮用水源地、珠江广州河段、河涌等环境水体中异味物质的污染情况。	15.00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船舶废气污染排放特征研究及监测示范	项目选取进出广州港的代表性船舶进行废气污染物实测，分析船舶废气中气态和颗粒态污染物的排放特征，建立挥发性有机物和细颗粒物PM2.5的排放指纹谱，获取本地化的船舶废气污染物排放因子并计算广州市船舶废气污染物排放清单和排放总量。为厘清船舶污染排放对空气质量的影响，协助制订和评估船舶排放控制措施。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劳务费、专用材料费、差旅费等支出。	通过建立船舶废气实测采样技术方法，进一步增强对船舶废气排放特征的科学把握。促进我国开展船舶大气污染物排放特征研究，对今后相关工作的开展提供示范案例。	30.00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中心城区初雨面源污染对河涌（湖）水生态的影响调查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2015〕131号）和《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州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穗府〔2016〕9号），开展广州市中心城区初期雨水面源污染对汇入河涌（湖）水生态影响调查，并结合相关研究成果和经验，初步掌握广州市中心城区主要河涌（湖）水生态状况及影响成因，为广州市河涌整治、评价提供技术依据。	对广州市中心城区初期雨水面源污染开展调查，对汇入河涌的水质、水生态状况、变化趋势及影响情况进行监测调查，掌握主要影响成因，为广州市河涌整治、评价提供技术依据。	30.00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抗生素污染源调查	系统调查广州市内抗生素重点排放源（医院、污水处理厂、畜禽水产养殖场等）抗生素的排放以及污染水平，本项目预算主要用于专用材料购置、劳务费、及维修维护费等。	为更全面地掌握广州地区地表水抗生素的来源，在建立水质中磺胺类、大环内酯类、四环素类、喹诺酮类等最常见约20种抗生素监测方法的基础上，开展广州市污染源抗生素污染水平调查，对保证水环境安全提供更多的数据支持。	15.00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臭氧浓度立体分布特征及其变化规律研究	广州市空气质量监测网和广州塔空气质量梯度监测网具备对大气臭氧实时浓度的在线监测，将在线监测与大气臭氧探测激光雷达对高空臭氧浓度的遥感监测相结合，实现对在广州市中心区域不同高度臭氧浓度的监测。经费主要用于仪器设备租赁、数据分析、报告编写、专家咨询及验收等	获得于广州市全市臭氧浓度水平空间分布特征及其变化规律，获得广州市中心区臭氧浓度垂直分布特征及其变化规律；为广州市臭氧污染的成因以及臭氧的迁移变化提供技术支持，为广州市臭氧污染防治提供技术支撑和数据积累；研究成果以学术论文形式在国内外学术会议及学术期刊上发表	60.00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流溪河流域农田土壤环境质量调查及风险评估	根据《实施方案》的基本原则，饮用水水源地土壤环境问题直接或间接影响群众生活和身体健康，因此要将该区域监测放在重要位置。《土十条》也指出，要在现有相关调查基础上，深化土壤环境质量调查。本项目以广州市最大的水库一流溪河流域为研究对象，在上游一从化市段和下游一白云区段各支流两侧地区选取农用土壤分别布设采样点，上、下游拟各布设81个采样点，共布设162个采样点。研究项目包括土壤基础指标、重金属、有机污染物等。掌握广州市主要饮用水水源地流溪河流域周边土壤环境质量现状，完善广州市土壤环境质量数据库，为加强土壤污染防治，保障农产品质量和人体健康，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1）掌握广州市流溪河流域周边土壤环境污染现状； （2）划定广州市流溪河流域周边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为逐步实施农用地分类管理，保障农业生产环境安全提供技术支持。 （3）逐步完善广州市土壤环境质量数据库。	50.00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饮用水源地环境激素污染调查	（1）建立常见、目前报道较多的环境激素的检测方法。 （2）广州市主要水体环境激素类污染物的调查和分析。 （3）初步完成广州市饮用水源地和主要河段的环境激素污染状况评估。 （4）为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环境激素污染控制政策制定提供技术支持。 本项目预算主要劳务费、专用材料费、维修维护费等	（1）建立水体中酚类、酞酸酯类、类固醇等最常见环境激素的检测方法。 （2）系统调查广州市主要河段的环境激素污染水平和沿岸部分重点排放源（污水处理厂、畜禽水产养殖场等）环境激素的排放情况。 （3）建立起广州市饮用水源地和主要河段环境激素数据库。 （4）形成广州市环境激素污染状况报告。	20.00

211	11	01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生态遥感监测与评估	购买广州市卫星影像及其他数据，结合地面监测，解译卫星图像，进行野外核查，检验解译精度，通过运算解译卫星图片和收集资料，结合地面监测与核查，获得广州市生物丰度指数、植被覆盖指数、土地退化指数、水网密度指数、环境质量指数，评价广州市及各行政区生态环境状况及其变化趋势。编写《广州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为广州市生态环境规划、建设提供决策依据，为改善广州市生态环境提供技术支持。为建立广州市及各行政区生态环境状况指数公布制度奠定基础，对促进广州市生态文明建设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	通过运算解译卫星图片和收集资料，结合地面监测与核查，获得广州市生物丰度指数、植被覆盖指数、土地退化指数、水网密度指数、环境质量指数，评价广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及其变化趋势，编写《广州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为建立广州市及各行政区生态环境状况指数公布制度奠定基础，对促进广州市生态文明建设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	26.50
206	05	03	400006	广州市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信息化项目	1. 生态环境监测数据处理系统优化 2. 生态环境数据分析平台 3. 生态环境监测数据交换平台 4. 生态环境监测相关系统迁移改造	完成生态环境监测数据处理系统优化、生态环境数据分析平台、生态环境监测数据交换平台、生态环境监测相关系统迁移改造。实现统一信息、集中管理、信息共享、实时监控，实现监测工作的信息化、标准化、规范化、透明化	83.00
			400007	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358.17
				经常性专项			325.71
211	01	04	400007	广州环境新闻宣传工作专项经费	为了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新《环保法》等文件要求，巩固环境保护成果，创建生态城市,确保环境安全，2017年继续围绕环境保护中心工作，配合广州市环保局进行环境新闻采访宣传活动；通过报纸、电视、网络等新媒体开展环保宣传，策划环保影视大赛等市民喜闻乐见的方式引导社会公众投身建设生态广州中去，拍摄、制作环保电视专题片、环保科普片和环保公益宣传片；通过开设《环保时空》等专栏在媒体曝光环境违法行为、传播绿色生活理念；继续做好环境相关信息以及舆论关注热点问题的跟踪收集汇总并及时上报，努力在全市形成全民关注环保、支持环保、参与环保的良好氛围。	通过报纸、电视、网络及新媒体开展环保宣传，及时向媒体及公众通报全市重点环保工作及与民生相关环保工作，及时化解社会环保热点问题；通过拍摄、制作环保电视专题片和环保电视内参片，收集环境相关信息以及舆论关注热点问题的跟踪，为上级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以达到在全市营造全民参与、行动、共建、共享的环保氛围和效果。	74.75

211	01	04	400007	全年环境保护公众宣传系列活动专项经费	根据中共广州市委、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切实解决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若干问题的决定》（“惠民66条”），《广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2016-2020），2017年继续开展针对地球日、世界环境日等各类环境保护纪念性宣传活动；加大环保宣传力度，更好地在绿色学校、绿色社区、工厂企业、机关事业单位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协调全市各系统、各行业开展环保宣传，调动社会各界参与环保、支持环保，提高全民的环境意识，为创生态城市建设宣传工作进行指导和提供技术帮助。	通过实施本项目，吸引公众参与及各大媒体报道，调动社会各界参与环保、支持环保，提高全民的环境意识；普及环境科学知识和环境安全知识，着力提高行政事业单位和企业环境安全管理及环境事故应急处理水平。通过一系列宣传活动向广大市民派发各类环保宣传资料和宣传品，进一步了解国家的环境保护方针政策。	81.23
211	01	04	400007	广州市机动车排气污染公告专项经费	根据市政府《关于我市治理机动车排气噪声污染有关工作的会议纪要》（穗府会纪〔2008〕85号）第九条（一）明确“由市环保局完善排气超标车辆公告曝光工作规定，完善排气超标车辆公告曝光工作，支付全年在《广州日报》、《珠江环境报》刊登广州市机动车排气污染公告费。	通过实施本项目，全年在《广州日报》、《珠江环境报》刊登广州市机动车排气污染公告。达到对超标排放污染物的车主起整改的警示作用，也可以让广大市民共同监督管理的作用，从而达到净化大气环境，提高城市空气质量的目的。	120.00
211	01	04	400007	《珠江环境报》赠阅专项经费	2017年将继续向国家环保部机关和广东省、广州市五套班子领导、驻穗省人大代表、市人大代表、驻穗省政协委员、市政协委员及政府机关领导赠阅3611份；向省市环保部门聘请的环保社会监督员、各类环保社会组织国际生态学校、省市级绿色学校、环境教育基地、生态示范点等环保宣教公益性机构赠阅《珠江环境报》984份。	通过实施本项目，使各级领导、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时了解环境保护政策法规、环保法治建设进程、环保工作动态和环境质量变化，提高执行十八届五中全会“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的综合决策能力；让环保组织、学校掌握更多低碳环保科学知识，在环保宣传教育活动中带动更多的人践行低碳环保的生活理念。	38.23

211	01	04	400007	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2017年信息化系统运营维护项目建设方案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推进珠江三角洲地区智慧城市群建设和信息化一体化行动计划（2014-2020年）的通知》（粤办函〔2014〕524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云计算发展规划（2014-2020年）的通知》（粤府办〔2014〕17号）、广州市科技和信息化局《关于加快云计算产业的发展行动计划》（穗科信字〔2012〕1号）；包括对服务器、电脑、打印机、传真机、复印机，网络设备、方正文韬新闻采编系统、档案管理系统、用友财务系统、小蜜蜂基建软件等应用信息系统、局域网用户访问互联网等办公设备全年维护费。	通过对现有IT资产进行日常运行维护与管理，发挥这些资产的作用，为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的业务开展提供安全、及时以及高效可用的运行保障。	11.50
				一次性专项			32.46
211	01	04	400007	2017年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根据国家环保部、中宣部、中央精神文明办、教育部、团中央、全国妇联《全国环境宣传教育行动纲要（2016-2020年）》要求,2017年继续开展环境保护电视宣传工作，每天24小时进行环境舆情收集、分析、上报工作，达到为我市创建生态城市、文明城市，提高市民的环境意识服务；着力提高自身能力建设，为实现电子化办公，购置舆情收集、分析、上报、新闻采编办公设备，以适应新闻宣传快、准、新的要求，充分发挥环境宣传社会效益。	通过实施本项目，每天24小时进行环境舆情收集、分析、上报工作，达到为我市创建生态城市、文明城市，提高市民的环境意识服务；着力提高自身能力建设，为实现电子化办公，购置舆情收集、分析、上报、新闻采编办公设备，以适应新闻宣传快、准、新的要求，充分发挥环境宣传社会效益。	2.40
211	01	04	400007	《广州市环境保护志》专项经费	为做好市环保志的编纂工作，鉴于资料整理汇总、文稿编纂修改、通稿核稿等基础工作量很大，我中心负责修志工作的人力不足，因此通过招标采购的方式，委托中标公司组织专业人员收集编辑和处理文字稿件、定期举办市环保志修志联络员队伍业务培训、专题会议和专家评审、编纂和出版《广州市环境保护志》，以及组织编纂地方志资料年报，以保障《广州市环境保护志》编纂工作和地方志资料年报工作的顺利进行。	通过实施本项目，《广州市环境保护志》将全面系统地记述广州市环保事业的发展状况，保存环保事业的历史，达到为广州市经济社会提供智力支持，成为广州市文化建设工程的重要成果。2017-2018年编纂和出版《广州市环境保护志》1500册，2019年完成地方志资料年报工作。	30.06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功能科目)	2016年预算				2017年预算							
类	款	项			年初 预算	调整后 预算	预算 执行	执行率 (%)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 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 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 项目	一次性 项目
1	2	3	4	5	6	7	8	9=8÷7	10=11+15	11=12+13+14	12	13	14	15=16+17	16	17

备注：1、“调整后预算”包括市本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部门预算、上年结转和年中调增（调减）预算，不包括中央、省转移支付资金；
2、“预算执行”与“调整后预算”口径一致。

表九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类	款	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 计			832.46	832.46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832.46	832.46	
				排污费专项			832.46	832.46	
211	03	07	400001	重点污染源防治工程-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污水处理厂工艺升级改造工程	将原“厌氧+射流曝气氧化沟”工艺改造为“厌氧+缺氧+微孔曝气氧化沟”，以提高现有生化池脱氮除磷效果。	项目改造后，可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中A类标准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两者较严值。	190.00	190.00	
211	03	07	400001	重点污染源防治工程-依利安达（广州）电子有限公司在线监测设备安装	安装1台氨氮在线分析仪、2台COD在线分析仪。	安装在线监测设备。	3.00	3.00	
211	03	07	400001	新技术新工艺项目-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活性炭颗粒碳+活性炭纤维吸附与脱附回收有机气体项目	采用活性炭纤维（ACF）和颗粒活性炭结合，对环氧树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进行独立吸附处理，使废气排放达标，饱和的活性炭纤维及活性炭经蒸汽脱附再生，脱附的有机气体经冷凝后作为溶剂回收利用	1. 建设4套废气治理回用装置； 2. 废气污染物排放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标准的严者要求； 3. 尾气处理效率均达90%以上。	81.40	81.40	
211	03	07	400001	新技术新工艺项目-广州博控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基于物联网的饮食业油烟浓度在线监控综合系统	项目采用专利技术传感器监测油烟浓度、物联网传输。	1. 本项目拟建三个示范点； 2. 测量准确度：相对误差≤±20%（浓度≤2.5mg/m3时，≤±0.5mg/m3）；数据完整率：≥90%；数据存储量：≥3个月。	24.00	24.00	

211	03	07	400001	清洁生产项目-广州发展环保建材有限公司炉渣粉煤灰综合利用系统	项目通过生产工艺设备的改造升级，提高了制浆能力和炉渣、粉煤灰、脱硫石膏的掺入量。	项目实施后增加电厂固体废物回收利用量1.71万吨/年	36.00	36.00	
211	03	07	400001	清洁生产项目-广州发展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变频拖动节能系统	项目通过电机变频调速、电容补偿提高功率因素及对设备运行采用智能控制技术达到节能效果。	项目实施后单位产品电耗下降19.9%。	18.40	18.40	
211	03	07	400001	清洁生产项目-广州发展环保建材有限公司生产余料收集循环利用系统	项目通过生产工艺设备的改造升级，进一步回收利用一层底皮切割产生的余料，实现生产废料的全部回收利用。	实施后年可回收余料4500吨。	38.00	38.00	
211	03	07	400001	新技术新工艺项目-广州茵绿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生化污泥干馏处理及资源化应用技术和示范工程	项目以印染生化污泥为处理对象，采用热解干馏技术，利用废油脂（潲水油）作为燃料，开发了一个规模为50吨/天的污泥处理工艺和设备，为印染污泥的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处置提供了一条新的途径。	1. 建立一个规模为50t/d的生化污泥处理示范基地。2. 污泥炭化连续式处理设备一套，污泥无害化处理率100%；3新开发废气治理循环利用及净化装置一套，排放物满足国家标准；4工艺过程的关键运行参数自控率达到95%以上。	20.00	20.00	
211	03	07	400001	清洁生产项目-益海（广州）粮油工业有限公司300T物理精炼真空系统改造项目	对300T物理精炼真空系统开展冷冻碱液闭路工程改造。	项目实施后，按工作时间7200小时/年计，可节约蒸汽5400吨/年。	7.80	7.80	
211	03	07	400001	新技术新工艺项目-广州市机动车维修行业协会汽车排放超标数据诊断与治理示范（专修）站推广应用项目	结合广州机动车排气检测制度和配套的排气维修制度，采用简易工况法对车辆进行测试，拟通过对排气检测数据的分析来诊断机动车的排气故障问题。	1. 在广州市建成5家汽车排放超标数据诊断与治理示范（专修）站2. 污染物排放超标车辆通过维修站维护后，尾气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广东省机动车排放检测标准3. 污染物排放超标车辆通过维修后复检过线及合格率达95%	11.00	11.00	
211	03	07	400001	清洁生产项目-广州市创兴服装集团有限公司清洁生产节能减排工程项目	项目通过闭合冷凝水回收系统，回收蒸汽冷凝水作为锅炉补充水，减少燃煤消耗；对空压机系统安装换热设备回收空压机所产生的热能，并回用于加热生活用水，减少用电量	项目后每年可节煤（原煤）3吨/万件。	7.80	7.80	
211	03	07	400001	清洁生产项目-广州远洋宾馆有限公司热泵替代热水锅炉项目	项目采用3台10hp的空气源热泵代替原来的1台柴油热水锅炉，达到节能减排效果。	项目实施后，根据热水炉2011年柴油消耗量47吨和柴油含硫率平均值0.1149%，二氧化硫减排量为0.108吨/年。	2.60	2.60	
211	03	07	400001	清洁生产项目-广州远洋宾馆有限公司锅炉烟气余热回收项目	项目通过安装锅炉烟气余热回收装置，加热客房用水后接入15-26楼的热水系统，达到节能效果。	项目实施后每月平均可节约用电1299 kwh。	3.00	3.00	
211	03	07	400001	重点污染源防治工程-东方国际集装箱（广州）有限公司水性漆涂装生产线改造项目	将集装箱的表面处理由油性油漆更换成水性油漆。	可减少3174.92吨/年的溶剂消耗, 减少甲苯、二甲苯的产生量分别为：1904.95吨/年、52.91吨/年。	100.00	100.00	
211	03	07	400001	重点污染源防治工程-益海（广州）粮油工业有限公司“700T”物理精炼生产线锅炉燃油改天然气项目	铺设厂区内天然气管道，对使用的燃油锅炉开展油改气工程改造。	推广使用清洁能源，工程建成后能有效后能有效减少SO2等污染物排放。预计SO2削减量148.77kg/年。	6.00	6.00	
211	03	07	400001	重点污染源防治工程-增城永耀纸制品有限公司一体化除尘除雾改造工程	增城永耀纸制品有限公司已建成1x280t/h燃煤锅炉改造烟气脱硫、脱硝设施和湿式电除尘工程，现在原有脱硫吸收塔内部安装一体化除尘除雾器（冷凝式）。	改造后整体工艺烟尘削减量可减少22.8吨/年。	31.36	31.36	

211	03	07	400001	重点污染源防治工程-广州万利达纸制品有限公司脱硫除尘超低排放一体化除尘除雾器改造工程	广州万利达纸制品有限公司已建成1x150t/h燃煤锅炉改造烟气脱硫、脱硝设施和湿式电除尘工程，现在原有脱硫吸收塔内部安装一体化除尘除雾器（冷凝式）。	改造后整体工艺烟尘削减量可减少9.95吨/年。	30.40	30.40	
211	03	07	400001	广州海事局2017年船舶大气污染防治专项经费	开展广州市船舶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强化港口和船舶环保管理的相关措施，涉及燃油抽检、排放控制区政策实施、LNG动力船舶试点改造等工作。	开展船舶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加强港口环保管理，减少船舶污染排放，改善广州空气质量。	221.70	221.70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部门名称	2016年预算						2017年预算					
		“三公”经费					会议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 计	334.49	66.00	0.00	239.43	29.06	125.95	371.52	66.00	0.00	276.50	29.02	103.80
	行政单位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194.64	66.00		120.49	8.15	31.98	164.28	66.00		90.18	8.10	26.66
	参公事业单位												
400004	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	0.88				0.88	1.28	0.88				0.88	1.28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00002	广州市环境信息中心	3.80			3.32	0.48		3.81			3.32	0.49	
400005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	7.22			6.64	0.58	52.74	7.22			6.64	0.58	46.88
400006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111.63			93.16	18.47	37.24	178.23			159.76	18.47	28.98
400007	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16.32			15.82	0.50	2.71	17.10			16.60	0.50	

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政府采购预算合计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其他资金
1	2	3	4	5	6	7	8
	合计				3,339.12	3,339.12	
	其中：经常性项目				1,330.53	1,330.53	
	一次性项目				2,008.59	2,008.59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807.90	807.90	
	经常性项目				107.60	107.60	
400001	环境监督执法经费	环境监督执法会议	1	场	3.60	3.60	
400001	环境监督执法经费	车辆保险	3	辆/年	1.50	1.50	
400001	环境监督执法经费	车辆加油服务	3	辆/年	9.00	9.00	
400001	环境监督执法经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3	辆/年	4.50	4.50	
400001	城市环境综合整治专项	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相关会议	1	项	2.00	2.00	
400001	珠江环境监管经费	珠江环境监管工作相关会议	1	项	2.00	2.00	
400001	广州市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作经费	印刷新车申领和在用车换发的环保标志	1	项	35.00	35.00	
400001	环境政策专项	编制《广州市生态保护补偿办法》	1	项	50.00	50.00	
	一次性项目				700.30	700.30	
400001	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边界确定及标志标准化设置建设项目	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边界确定及标志标准化设置建设项目	1	项	50.00	50.00	
400001	市环保局办公设备购置	彩色复印机	1	台	6.00	6.00	

400001	市环保局办公设备购置	扫描仪	1	台	0.20	0.20	
400001	市环保局办公设备购置	投影仪	1	台	2.50	2.50	
400001	市环保局办公设备购置	黑白复印机	1	台	3.00	3.00	
400001	市环保局办公设备购置	笔记本电脑	5	台	3.00	3.00	
400001	市环保局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电脑	36	台	21.60	21.60	
400001	广州市大气污染源清单建设	2017年度广州市大气污染源清单建设	1	项	100.00	100.00	
400001	气候气象条件变化对广州市空气质量变化影响研究	气候气象条件变化对广州市空气质量变化影响研究	1	项	60.00	60.00	
400001	广州市重点企业污染场地摸查及土壤污染管控措施研究	广州市重点企业污染场地摸查及土壤污染管控措施研究	1	项	80.00	80.00	
400001	制定广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勘界方案	制定广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勘界方案	1	项	40.00	40.00	
400001	广州市环境监察综合移动执法系统二期项目	广州市环境监察综合移动执法系统二期项目	1	项	128.00	128.00	
400001	广州市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规划编制项目	广州市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规划编制项目	1	项	80.00	80.00	
400001	广州市环境规划纳入“多规合一”专项工作	广州市环境规划纳入“一张图”专项工作	1	项	126.00	126.00	
400002	广州市环境信息中心				803.19	803.19	
	经常性项目				594.16	594.16	
400002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2017年度信息系统运营维护项目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2017年度信息系统运营维护项目	1	项	475.16	475.16	
400002	市环境信息中心机动车排放监督管理数据巡查保障经费	市环境信息中心机动车排放监督管理数据巡查保障	1	项	62.00	62.00	
400002	环保在线监控数据技术核查经费	环保在线监控数据技术核查	1	项	57.00	57.00	
	一次性项目				209.03	209.03	
400002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业务应用融合与绩效监管项目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业务应用融合与绩效监管项目	1	项	129.03	129.03	
400002	广州市污染源监管大数据应用信息化建设项目	广州市污染源监管大数据应用信息化建设项目	1	项	80.00	80.00	
400004	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				85.73	85.73	
	经常性项目				30.93	30.93	
400004	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2017年度信息化系统运营维护项目	信息运行维护	1	项	18.83	18.83	
400004	固体废物监督管理	印刷	1	项	3.60	3.60	
400004	固体废物监督管理	申报登记	1	项	8.50	8.50	
	一次性项目				54.80	54.80	
400004	广州市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信息系统	危险废物管理系统	1	项	50.00	50.00	
400004	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4	台	2.40	2.40	

400004	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4	台	2.40	2.40	
400005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				89.92	89.92	
	经常性项目				54.12	54.12	
400005	环境影响报告文件技术咨询及评估	专家咨询或技术审查会议服务	40	场	21.00	21.00	
400005	环境决策咨询应急专家工作与重点行业环保技术储备专项经费	委托办理事项专家咨询会议费用	36	场	15.12	15.12	
400005	广州市环境科研与科技成果管理业务工作项目经费	专家咨询会议	22	场	6.00	6.00	
400005	财政补助资金项目及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技术评估	专家评审会议	50	场	12.00	12.00	
	一次性项目				35.80	35.80	
400005	2017年办公设备购置	传真机	1	台	0.30	0.30	
400005	2017年办公设备购置	打印机	2	台	1.20	1.20	
400005	2017年办公设备购置	笔记本电脑	3	台	1.80	1.80	
400005	2017年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电脑	5	台	2.50	2.50	
400005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2017年度信息化建设项目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2017年度信息化建设项目	1	项	30.00	30.00	
400006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1,414.14	1,414.14	
	经常性项目				437.94	437.94	
400006	机动车污染防治经费	机动车工作相关会议	4	场	4.00	4.00	
400006	空气、水源水质、噪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经费	站点的运营维护、站点维护	1	项	196.00	196.00	
400006	广州市重点污染源与总量减排监测经费	综合分析技术交流会及区县站长监测工作座谈会等工作会议费	1	场	7.84	7.84	
400006	实验室能力验证和比对	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交流会	1	次	2.50	2.50	
400006	环境应急处理监测车辆专项经费	车辆加油服务	6	辆/年	8.52	8.52	
400006	环境应急处理监测车辆专项经费	车辆加油服务（特种专业用车）	12	辆/年	23.88	23.88	
400006	环境应急处理监测车辆专项经费	机动车保险服务	18	辆/年	6.30	6.30	
400006	环境应急处理监测车辆专项经费	车辆维修	18	辆/年	14.40	14.40	
400006	监测站执法（信访）监督监测经费	全市监测工作会议	1	场	5.00	5.00	
400006	应急监测工作经费	应急演练培训会议	1	场	1.50	1.50	
400006	大气颗粒物源解析工作业务化	部分有机项目分析费	1	项	61.00	61.00	
400006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2017年信息化系统运营维护	计算机硬件网络及应用系统维护，应用系统向云平台迁移	1	项	107.00	107.00	
	一次性项目				976.20	976.20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购置	便携式气体、粉尘、烟尘流量校准装置	1	台	5.32	5.32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购置	傅立叶红外气体分析仪	1	台	95.00	95.00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 仪器购置	全二维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1	台	104.50	104.50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 仪器购置	加速溶剂萃取仪	1	台	44.65	44.65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 仪器购置	智能废气氟化氢采样仪	1	台	7.60	7.60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 仪器购置	样品保存柜(可控温控湿)	1	台	2.85	2.85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 仪器购置	氟化物分析仪	1	套	14.25	14.25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 仪器购置	氨氮分析仪	1	套	14.25	14.25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 仪器购置	环境空气重金属自动监测仪器	1	台	209.00	209.00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 仪器购置	离心机	1	台	4.28	4.28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 仪器购置	马弗炉	1	台	6.65	6.65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 仪器购置	高锰酸盐指数分析仪	1	套	16.15	16.15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 仪器购置	LED大屏幕液晶显示器	2	台	1.52	1.52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 仪器购置	PH/ORP检测仪	2	台	1.52	1.52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 仪器购置	五组分分析仪	2	台	15.40	15.40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 仪器购置	发电机	2	台	17.10	17.10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 仪器购置	大气采样器(多路恒温	2	台	10.26	10.26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 仪器购置	实验室专用冰箱(带电子锁)	2	台	2.85	2.85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 仪器购置	工控机	2	台	3.80	3.80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 仪器购置	液晶显示器	2	台	1.14	1.14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 仪器购置	烟气测试仪	2	台	22.80	22.80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 仪器购置	空气/智能TSP综合采样器	2	台	3.04	3.04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 仪器购置	通用转速计	2	台	3.80	3.80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购置	不透光烟度计	3	台	17.10	17.10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购置	智能皂膜流量计	3	台	3.75	3.75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购置	低量程大流量烟尘气采样器	4	台	22.80	22.80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购置	防爆大气采样器	4	台	1.14	1.14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购置	便携式锂离子交直流电源	5	台	10.45	10.45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购置	深层水温计	10	台	0.80	0.80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办公设备购置	复合机	1	台	3.00	3.00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办公设备购置	多功能一体机	1	台	0.60	0.60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办公设备购置	激光打印机	1	台	0.30	0.30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办公设备购置	碎纸机	1	台	0.20	0.20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办公设备购置	PDA掌上电脑	2	台	1.10	1.10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办公设备购置	空调1.5匹挂机	5	批	2.00	2.00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办公设备购置	空调（2匹机）	5	批	3.00	3.00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办公设备购置	笔记本电脑	8	台	4.80	4.80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电脑	30	台	18.00	18.00	
400006	广州市臭氧污染分阶段控制策略研究	广州市臭氧污染分阶段控制策略研究项目专家咨询会等	2	场	1.60	1.60	
400006	广州市南粤水更清行动计划重点整治河涌水质监测与评价	水质监测服务	1	项	106.80	106.80	
400006	广州市地表水中臭味污染成因研究	广州市地表水臭味污染成因研究专家咨询会验收会	1	场	0.80	0.80	
400006	广州市中心城区初雨面源污染对河涌（湖）水生态的影响调查	广州市中心城区初期雨水面源污染对汇入河涌（湖）水生态影响调查工作咨询会议	1	场	0.60	0.60	
400006	广州市抗生素污染源调查	项目开展前的专家咨询会	1	场	0.80	0.80	
400006	广州市臭氧浓度立体分布特征及其变化规律研究	中期评估评审会议费用	1	场	1.00	1.00	
400006	广州市臭氧浓度立体分布特征及其变化规律研究	监测技术服务费	1	项	49.00	49.00	
400006	广州市流溪河流域农田土壤环境质量调查及风险评估	监测采样外协费	1	项	30.05	30.05	
400006	广州市饮用水源地环境激素污染调查	项目咨询会	1	场	0.78	0.78	
400006	2017年广州市生态遥感监测与评估	无人机（带摄影）	1	台	5.00	5.00	
400006	广州市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信息化项目	软件开发、项目管理服务	1	项	83.00	83.00	

400007	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138.24	138.24	
	经常性项目				105.78	105.78	
400007	全年环境保护公众宣传系列活动专项经费	机动车保险服务	3	辆/年	1.35	1.35	
400007	全年环境保护公众宣传系列活动专项经费	车辆加油服务	3	辆/年	4.26	4.26	
400007	全年环境保护公众宣传系列活动专项经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3	辆/年	2.85	2.85	
400007	广州市机动车排气污染公告专项经费	公告费	1	项	80.00	80.00	
400007	《珠江环境报》赠阅专项经费	印刷费	1	项	17.32	17.32	
	一次性项目				32.46	32.46	
400007	2017年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台式电脑	4	台	2.40	2.40	
400007	《广州市环境保护志》专项经费	《广州市环境保护志》编纂2017年委托业务费	1	项	30.06	30.06	